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用水提升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苏村乡人民政府

编制日期：2023年08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690429669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wr6i32		
建设项目名称	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用水提升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43—094自来水生产和供应（不含供应工程；不含村庄供应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灵宝市苏村乡人民政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282005823831N		
法定代表人（签章）	武鸽鹏		
主要负责人（签字）	武鸽鹏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杨强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秋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7JG817Q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周小峰	2013035410350000003511410043	BH037175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周小峰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附图、附件	BH037175	

编制主持人(周小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扫描件)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3)

单位: 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482198412291019			
社会保障号码	410482198412291019	姓名	周小峰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	河南秋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07-07-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51721.17	1966.32	0.00	193	1966.32	53687.49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07-07-12	参保缴费	2015-12-01	参保缴费	2007-07-12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00	●	3500	●	3500	-
02	3500	●	3500	●	3500	-
03	3500	●	3500	●	3500	-
04	3500	●	3500	●	3500	-
05	3500	●	3500	●	3500	-
06	3500	●	3500	●	3500	-
07	3579	●	3579	●	3579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3.07.26 16:48:39 打印时间: 2023-07-26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注册资本

成应啟期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商都路166号电
子商务大厦AB塔楼22层AB2201-2249号

仅用

[illegible]

登记机关

联系电话: 0371-63330796

2020年07月2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河南秋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47JG817Q）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用水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主持人为周小峰（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3035410350000003511410043，信用编号BH037175），主要编制人员包括周小峰（信用编号BH037175）（依次全部列出）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3 年 07 月 27 日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秋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7JG817Q）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单位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2023年 07 月 27 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周小峰（身份证件号码410482198412291019）郑重承诺：本人在河南秋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47JG817Q）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编制单位终止的
6.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7.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2023年 7 月 27 日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5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30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36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60
六、结论	62
附表	63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用水提升项目		
项目代码	灵发改【2022】137 号		
建设单位联系人	杨强	联系方式	15639815939
建设地点	灵宝市苏村乡苏村村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南侧		
地理坐标	(北纬 110 度 56 分 5.432 秒, 东经 34 度 25 分 19.683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D4610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三、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94、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461 (不含供应工程; 不含村庄供应工程)
建设性质	☒ 新建 (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备案部门	灵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备案文号	灵发改【2022】137 号
总投资 (万元)	735	环保投资 (万元)	4
环保投资占比 (%)	0.54	施工工期	8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面积 (m ²)	24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 符合 性分 析	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1 年修订），项目属于鼓励类中“二、水利”中“3、城乡供水水源工程”，同时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灵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批复文号为：灵发改【2022】137 号，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2、“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含自来水厂和供水管网，自来水厂位于三门峡市灵宝市苏村乡苏村村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南侧，供水管网涉及苏村乡苏村村、西村村、王会村、孙家沟村、原坡村，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属划定的一般管控单元。本项目“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如下： （1）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本项目选址范围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本项目建成后，废水、固废均采取相应的措施，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不大。因此，本项目的实施与生态保护红线不冲突。 （2）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无生产废气产生，营运期自来水厂排泥水、反冲洗水经污水池处理后上清液用于附近农田灌溉，不外排，压滤液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由附近村民拉走肥田，不外排；项目噪声的排放不改变区域环境质量功能区划，环境影响可接受。在落实本次评价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日常管理到位、定期监测的条件下，可以有效避免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项目实施后，周边大气环境、地表水环境、地下水环境、声环境、土壤环境均能满足相应环境质量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为自来水生产和供应，不属于高耗能、高污染行业，本项目用电由当地电网提供，用水为项目本身提供，满足项目生产需求，符合资源利用上线
---------------------	---

要求。

根据《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属划定的一般管控单元。本项目“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如下：

表 1-1 与《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的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基本原则	1.坚持保护优先。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硬性约束。结合区域环境要素、生态环境问题及生态环境目标要求，严格“两高”项目审批，落实区域消减要求，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建设，优化发展格局，促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本项目建设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项目营运期不产生废气，废水经收集后综合利用不外排，噪声排放不改变区域环境质量功能区划，环境影响可接受；项目不属于“两高”。	相符
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及要求	（一）环境管控单元划分。全市共划定 52 个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 17 个，主要包括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生态功能区域；重点管控单元 30 个，主要包括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中心城区等经济发展程度较高的区域；一般管控单元 5 个，主要包括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以外的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根据生态保护红线和相关生态功能区域评估调整进行优化。	本项目为 <u>自来水生产和供应</u> ， <u>营运期排泥水、反冲洗水经污水池处理后上清液用于附近农田灌溉，不外排；压滤液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u>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由附近村民拉走肥田，不外排。本项目构筑物采取了防渗措施，能够有效控制垂直入渗影响，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的影响不大。	相符
分区环境管控要求	3.一般管控单元。指除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以外的其他区域。主要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的基本要求，生态环境状况得到保持或优化。	项目为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u>营运期排泥水、反冲洗水经污水池处理后上清液用于附近农田灌溉，不外排；压滤液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u>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由附近村民拉走肥田。项目构筑物采取了防渗措施，能够有效控制垂直入渗影响，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的影响不大。	相符

与《三门峡市各县区分区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本项目与灵宝市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2 与市灵宝市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环境 管控 单元 编码	环境 管控 单元 名称	所属 行政 区划	管控 单元 分类	管理要求		本项目 情况	相符 性
ZH4 1128 2300 01	灵宝 市一 般管 控单 元	灵宝 市	一般 管控 单元	空间 布局 约束	1、淘汰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涉重行业企业生产工艺装备。鼓励产能严重过剩行业的涉重金属排放企业主动退出市场。 2、对列入疑似污染地块名单的地块，所在地县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应当书面通知土地使用权人。土地使用权人应当自接到书面通知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土壤环境初步调查，编制调查报告，及时上传污染地块信息系统，并将调查报告主要内容通过其网站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向社会公开。 3、列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的地块，不得作为住宅、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用地。	项目为自来水和供应，属于鼓励类项目，不涉及重金属，项目地块为未开发地块	相符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1、禁止含重金属废水进入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 2、污染地块治理与修复期间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对地块及其周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治理与修复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处理或者处置，并达到相关环境标准和要求。 3、禁止填埋场渗滤液直排或超标排放。	项目为自来水和供应，不涉及重金属废水	相符
				环 境 风	1、对涉重行业企业加强管理，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风险防控体系和长效监管机制。	项目为自来水和供应	相符

					险 防 控 2、重点监管企业在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污染治理设施时，要事先制定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 3、按照土壤环境调查相关技术规定，对垃圾填埋场周边土壤环境状况进行调查评估。对周边土壤环境超过可接受风险的，应采取限制填埋废物进入、降低人体暴露健康风险等管控措施。 4、开展尾矿库安全隐患排查及风险评估。 5、高关注地块划分污染风险等级，纳入优先管控名录。	供应，水源为白虎潭水库，不涉及地下取水，不涉及重金属	
					资 源 开 发 效 率 要 求 推进尾矿（共伴生矿）综合利用和协同利用。	项目不涉及	相符

综上，项目符合三门峡市灵宝市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3、与相关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相符性

3.1 灵宝市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

根据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2009 年 1 月 21 日下发《关于加强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工作的通知》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19]162 号），其中灵宝市共涉及两个水源保护区，分别为卫家磨水库地表水饮用水源保护区、沟水坡水库地表水饮用水源保护区。

（1）卫家磨水库水源地

卫家磨水库水源地位于灵宝市苏村乡，该保护区水源地类型分成三种：卫家磨水库和朱乙河水库属于山区湖库型水源地，其中卫家磨水库为中型水库，

朱乙河水库为小型水库；孟家河和灞底河属于河道型水源地；杨家河一级、二级电站的引水渠道及进岭西电站的引水渠道和红线渠为非完全封闭式输水渠道。

①一级保护区

卫家磨水库取水口外围 300m 的水域，高程 856m 取水口一侧距岸边 200m 的陆域；朱乙河水库高程 546.7m 米以下的水域，高程 546.7m 取水口一侧距岸边 200m 的陆域；灞底河从卫家磨水库取水口经红线至朱乙河水库间的水域及两侧 50m 的陆域（包括杨家河一级电站、杨家河二级电站及岭西电站引水渠）；孟家河入河口上游 1000m、其他支流入河口上游 500m 的水域及两侧 50m 的陆域。

②二级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外，卫家磨水库的全部水域及山脊线内的陆域；坝址上游 3000m 的汇水区域；一级保护区外，朱乙河水库的汇水区域；灞底河从卫家磨水库取水口经红线至朱乙河水库间两侧 1000m 的陆域；孟家河一级保护区外 2000m、其他支流一级保护区外 300m 的水域及两侧 1000m 的陆域。

（2）沟水坡水库水源地

沟水坡水库水源地位于大王镇，该水源地为联合调水水源地，其中沟水坡水库属于山区中型水库，窄口水库属于山区大型水库，连接渠道为非完全封闭式渠道。

①一级保护区

沟水坡水库取水口外围 300m 的水域及高程 429m 以上取水口一侧 200m 范围内的陆域；窄口水库取水口外围 500m 的水域及高程 644.5m。以上取水口一侧 200m 范围内的陆域；窄口水库一干渠和一干渠至沟水坡水库输水渠道的水域及两侧 50m 的陆域。

②二级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外，沟水坡水库的全部水域及左、右岸分水岭内坝址上游至下

村范围内的汇水区域；一级保护区外，窄口水库的全部水域及左、右岸分水岭内坝址上游至贾村范围内的区域。

表 1-3 本项目与各饮用水源地位置关系见下表所示

水源地名称	类型	所在河流	所在方位	距离
卫家磨水库	湖库型	宏农涧河	EW	10.98km
沟水坡水库	湖库型	好阳河	N	21.35km

由上表可知，项目距离各饮用水源保护区均较远，项目的建设运营对其影响较小。

3.2 灵宝市“千吨万人”集中式水源地保护区划方案

根据《灵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灵宝市“千吨万人”集中式水源地保护区划的通知》（灵政办【2019】56号），灵宝市目前有 13 个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具体划分如下：

（1）卫家磨水库地表饮用水源保护区：卫家磨水库取水口外围 300 米的水域，高程 856 米取水口一侧距岸边 200 米的陆域；朱乙河水库高程 546.7 米以下的水域，高程 546.7 米取水口一侧距岸边 200 米的陆域；坝底河从卫家磨水库取水口经红线至朱乙河水库间的水域及两侧 50 米的陆域（包括杨家河一级电站、杨家河二级电站及岭西电站引水渠）；孟家河入河口上游 1000 米、其他支流入河口上游 500 米的水域及两侧 50 米的陆域。

（2）沟水坡水库地表饮用水源保护区（窄口水库及一干渠灵宝段）：沟水坡水库取水口外围 300 米的水域及高程 429 米以上取水口一侧 200 米的陆域；窄口水库取水口外围 500 米的水域及高程 644.5 米以上取水口一侧 200 米的陆域；窄口水库一干渠和一干渠至沟水坡水库输水渠道的水域及两侧 50 米的陆域。

（3）灵宝市寺河乡米河：米河取水口上游 1000 米至下游 100 米河道内及两侧 50 米的区域，山门沟河河口上游 1000 米河道内及两侧 50 米的区域。

（4）灵宝市朱阳镇竹竿沟河：竹竿沟河取水口上游 1000 米至下游 100 米河道内及两侧 50 米的区域。

(5) 灵宝市苏村乡白虎潭水库：水库正常水位线（719.5 米）以下及以上 200 米的区域。

(6) 灵宝市西闫乡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取水井外围 50 米的区域。

(7) 灵宝市函谷关镇地下水井（共 1 眼井）：取水井外围 30 米的区域。

(8) 灵宝市焦村镇地下水井（共 1 眼井）：取水井外围 100 米的区域。

(9) 灵宝市故县镇地下水井（共 1 眼井）：取水井外围 50 米的区域。

(10) 灵宝市朱阳镇周家河村马河口泉水：一级保护区：以取水口为圆心，取半径 100 米的圆所围成的区域。

(11) 灵宝市豫灵镇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一级保护区：以水井为圆心，取半径 100 米的圆所围成的区域。

(12) 灵宝市阳平镇程村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一级保护区：1#、2#水井西北侧 50 米，1#水井东北侧 50 米，1#、2#水井东南侧 50 米和 2#水井西南侧 50 米所围成的矩形区域。

(13) 灵宝市五亩乡地下水井（共 1 眼井）：一级保护区范围：以水井为圆心，取半径 100 米的圆所围成的区域。

根据上述方案，距离本项目最近的饮用水源保护区为灵宝市苏村乡白虎潭水库，距离约 2360m，不在其保护范围内（项目与白虎潭水库位置关系示意图见附图 7）。

4、与三门峡黄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规划相符性分析

(1) 保护区位置及范围

河南黄河湿地自然保护区位于河南省西北部，地理坐标在北纬 34°33'59"~35°05'01"，东经 110°21'49"~112°48'15"之间，横跨三门峡、洛阳、济源、焦作等四个省辖市。河南黄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是在 1995 年以来河南省政府陆续批准建立的“河南三门峡库区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河南孟津黄河湿地水禽省级自然保护区”、“河南洛阳吉利区黄河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三个省级湿地自然保护区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为便于管理，河南省在以上 3 个保护区面积

29893 公顷的基础上，申请建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国务院于 2003 年 6 月批准建立河南黄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国办发【2003】54 号），面积 6.8 万公顷。保护区东西长 301km，跨度 50km，整个保护区范围包括三门峡水库、小浪底水库及小浪底水库以下至孟津县与巩义市交界处。

（2）保护区性质及保护对象

河南黄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是以保护湿地生态系统和湿地水禽为主，兼具开展经营利用和科学研究、生态旅游、自然保护教育于一体的自然保护区。以湿地生态系统和珍稀动植物资源为主要保护对象，以保护湿地生态系统的自然性，完整性和生物多样性，长期维护生态系统稳定和开展科研、监测、教育为主要目的。根据《自然保护区类型与级别区分原则》（GB/T14529-93），属生态系统类别湿地类型自然保护区。

（3）保护功能区划

根据保护区自然地理状况和保护对象的分布情况，划分为三门峡库区、湖滨区两块核心区、孟津、吉利、孟州林场核心区和孟津、孟州核心区。四块核心区总面积 21600 公顷，占保护区总面积的 32%。缓冲区面积 9400 公顷，占保护区面积的 14%，位于保护区各核心区的边沿。

三门峡黄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属于河南黄河湿地国家自然保护区的一个组成部分，缓冲区面积 2000 公顷，缓冲区界至湖滨区核心区边界 200 米；试验区位于缓冲区的边沿，对核心区和缓冲区起到保护作用，实验区内可以有限度的开展旅游和多种经营。实验区面积 37000 万公顷，占保护区面积 54%，其中灵宝市实验区面积 2400 公顷，陕县 700 公顷，湖滨区 1500 公顷。

灵宝市苏村乡位于黄河的南侧，本项目厂址距离河南黄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三门峡段）实验区边界约 22.6km，不在其保护范围内。

5、与小秦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规划相符性分析

小秦岭自然保护区位于豫、陕两省交界的灵宝市西部小秦岭山中，东至温河峪，西至陕西省潼关、洛南两县接壤，南到小秦岭主脊，北至河西林场与群

	营林交界处，东西长 31km，南北宽 12km，最窄处仅 1km，呈一不规则带状。地理坐标为东经 110°23′~110°44′，北纬 34°23′~34°21′，总面积 15160hm²。属森林生态类型自然保护区。 小秦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始建于 1956 年，1982 年河南省人民政府批准建立为小秦岭省级自然保护区，2006 年 2 月国务院批准晋级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规划期限：小秦岭自然保护区规划建设期限为 10 年，即 2005 年~2014 年，共分 2005~2009、2010~2014 两个建设期。 保护区功能分区：①核心区：面积 5147ha，占总面积的 33.9%。位于保护区的东部、中部和西部植被主要是天然次生林，具有明显的自然垂直带谱和多样性的生态类型。生物种类繁多，森林生态系统完整稳定。 ②缓冲区：面积 2561ha，占地面积 16.9%。在核心区和一般试验区的边沿地带，植被主要是天然次生林，生物种类较多，植被覆盖度高。由于大部分位于集体林区和国有林交界处，人类活动频繁，管理难度较大。 ③实验区：面积 7452ha，占地面积 49.2%。大部分位于保护区中部、西部和东部一带。植被有天然次生林和人工林。 灵宝市苏村乡位于小秦岭自然保护区的东侧，本项目厂址距离小秦岭自然保护区试验区边界约 9.0km，不在其保护范围内。 6、与《灵宝市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项目为自来水生产和供应，项目建成后营运过程中不涉及大气污染物排放，施工期涉及少量施工扬尘等，采取响应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相对较小，项目建设符合与《灵宝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灵宝市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灵环攻坚办〔2023〕18 号）的相关要求。 7、与《灵宝市 2023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灵宝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灵宝市 2023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灵环攻坚办〔2023〕19 号）的相符性
--	--

分析见表 1-4。

表 1-4 本项目与灵环攻坚办〔2023〕19 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文件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六) 开展污水资源化利用	20.实施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工程。推进企业、工业园区根据内部废水水质特点，围绕过程循环和回用，实施废水循环利用技术改造，完善废水循环利用装备和设施，促进企业间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梯级利用，提升企业水重复利用率。新建企业和园区要在规划布局时，统筹供排水、水处理及循环利用设施建设，推动企业间的用水系统集成优化。开展工业废水再生利用水质监测评价和用水管理，推动地方和重点用水企业搭建工业废水循环利用智慧管理平台。	项目为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营运期排泥水、反冲洗水经污水池处理后上清液用于附近农田灌溉，不外排；压滤液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	相符
	22.推动企业绿色转型发展。严格落实环境准入，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构建以“三线一单”为空间管控基础、环境影响评价为环境准入把关、排污许可为企业运行守法依据的生态环境管理框架。在造纸、焦化、氮肥、农副食品加工、皮革、印染、有色、原料药制造、电镀等重点水污染物排放行业，深入推进清洁生产审核，推动清洁生产改造，减少单位产品耗水量和单位产品排污量，促进企业废水厂内回用。	项目位于苏村乡苏村村，符合灵宝市三线一单管控要求	相符
(七) 统筹做好其他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24.加强水环境风险防控。以涉危涉重企业、工业园区等为重点，加强水环境风险日常监管，强化应急设施建设，进一步开展尾矿库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建立尾矿库分级分类环境监管制度。完善上下游政府及相关部门之间的联防联控、信息共享、闸坝调度机制，落实防范措施。加强重点饮用水水源地河流、重要跨界河流以及其他敏感水体风险防控，完善“一河一策一图”应急预案，强化重点区域污染监控预警，提高水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	项目为自来水生产和供应，水环境风险较小	相符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满足《灵宝市 2023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灵环攻坚办〔2023〕19 号）的相关要求。

8、与《灵宝市 2023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灵宝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灵宝市 2023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灵环攻坚办〔2023〕20 号）的相符性分析见表 1-5。

表 1-5 本项目与灵环攻坚办〔2023〕20 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 推进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工作	6.强化“一废一库一品一重”环境风险防控。以黄河流域为重点，开展全市危险废物非法堆放、贮存、倾倒和填埋问题排查，进行专项整治，严厉打击非法转移、倾倒、处置等违法行为。完善尾矿库管理机制，落实尾矿库环境监管分类分级管理，开展尾矿库环境风险基础信息详查，建立尾矿库环境风险基础信息台账，实施尾矿库环境风险清单动态管理。抓好汛期尾矿库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加强废弃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完善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制度，压实涉废弃危险化学品企业主体责任，强化废弃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废物全过程管理。推动涉重金属企业绿色发展，动态更新全口径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清单，推动实施一批重金属减排工程。	项目为自来水生产和供应，不涉及危险化学品及危险废物	相符
	10.加强关闭搬迁企业地块风险管控。利用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成果和注销、撤销排污许可企业信息，将可能存在土壤污染风险的关闭搬迁企业地块纳入监管，确定全市优先监管地块清单，推进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有污染扩散风险的，开展环境监测，农药、化工行业依法落实风险管控或修复措施。加强暂不开发利用污染地块风险管控，制定污染地块风险管控年度计划，落实风险管控措施，利用卫星遥感、无人机、视频监控等手段开展检查。	本项目建设前厂址处现状为农田，不涉及污染场地调查	相符
（二） 积极推进地下水污染防治	14.加强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以化学品生产企业、加油站、尾矿库、垃圾填埋场、危险废物处置场、产业集聚区、矿山开采区等为重点，强化地下水重点污染源风险排查和管控。6 月底前完成垃圾填埋场防渗改造国家级试点项目建设，总结垃圾填埋场地下水防渗工作试点经验，项目资金拨付率达到 100%。	本项目为自来水生产和供应，不涉及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	相符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满足《灵宝市 2023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灵环攻坚办〔2023〕20 号）的相关要求。

9、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相符性分析

2021 年 10 月 8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本项目建设地址位于黄河流域，与本项目相关主要要求相符性分析如下：

第六章 加强全流域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第三节 加大农业和工业节水力度深挖工业节水潜力，加快节水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推进能源、化工、建材等高耗水产业节水增效，严格限制高耗水产业发展。支持企业加大用水计量和节水技术改造力度，加快工业园区内企业间串联、分质、循环用水设施建设。提高工业用水超定额水价，倒逼高耗水项目和产业有序退出。提高矿区矿井水资源化综合利用水平。

相符性分析：本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项目，营运期排泥水、反冲洗水经污水池处理后上清液用于附近农田灌溉，不外排；压滤液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村民拉走肥田，不外排。

10、项目选址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自来水厂位于灵宝市苏村乡苏村村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南侧，厂址现状为农田，自来水厂水厂南侧为林地，东西两侧均为农田，北侧为道路。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水提升项目规划选址意见（见附件 4）可知，本项目拟用地总建面积为 0.3431 公顷，其中农用地 0.3297 公顷，建设用地 0.0134 公顷，位于现行有效城乡规划确定的规划范围内，苏村乡政府要将该项目纳入正在编制的苏村乡国土空间规划中，原则同意该项目拟选址位置。

本项目名称为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用水提升项目，根据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具体内容包含自来水厂和供水管线，根据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关于本项目的规划选址意见，项目具体内容已包含自来水厂和供水管线，无需单独针对供水管线出具用地意见。

距工程厂址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项目周围敏感点有自来水厂北侧 30m 的

苏村村二期社区、北侧 65m 的苏村村一期社区、南侧 40m 的西村村（散户）。

此外，项目厂址周围无特殊保护的文物、风景名胜区等敏感保护目标。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环境见附图 2。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基本情况 目前，苏村乡基础设施建设滞后，没有自来水厂，镇区居民饮用水主要从淹里沟泵站提水到王会村 2 个 1000m³ 高位蓄水池，通过供水管道供周边村镇居民饮水，水源主要来自白虎潭水库。 为了有效改善镇区及周边村民供水水质，扩大供水范围，提升附近镇区及周边村民生活品质，灵宝市苏村乡人民政府拟投资 735 万元（灵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以灵发改[2023]89 号文件（见附件 3）对项目投资额进行调整，调整为 735 万元），建设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用水提升项目。项目拟利用现有自白虎潭水库经淹里沟村至王会村引水管线，新建设计处理能力为 2000m³/d 的自来水厂和全长 8520m 供水管线。项目建成后引水工程仍依托白虎潭水库提升泵站、王会村储水池等原有引水管道。 本项目为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用水提升项目（以下简称“供水项目”），根据灵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关于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水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灵发改[2022]137 号），供水项目包含设计处理能力为 2000m³/d 的自来水厂和全长 8520m 供水管线。自来水厂位于灵宝市苏村乡苏村村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南侧，供水管网涉及苏村乡苏村村、西村村、王会村、孙家沟村、原坡村，项目建成后解决 2397 户 12083 人安置点搬迁户和群众安全饮水问题。 本项目评价对象为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用水提升项目，包含设计处理能力为 2000m³/d 的自来水厂和全长 8520m 供水管线，不含引水工程。
-------------	--

表 2-1 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建设内容
1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总投资 735 万元, 占地面积 5.1 亩, 设计供水能力 2000m ³ /d
2	建设性质	新建
3	所属行业	D4610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4	建设地点	自来水厂位于灵宝市苏村乡苏村村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南侧, 供水管网涉及苏村乡苏村村、西村村、王会村、孙家沟村、原坡村
5	建设单位	苏村乡人民政府
6	总投资	735 万元
7	占地面积	0.3431 公顷 (5.1 亩)

表 2-2 项目基本组成一览表		
类别	单项工程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混凝沉淀池	长 16.8m×宽 5m, 池高 5m
	滤池	长 10.2m×宽 4.2m, 池高 4.7m
	清水池	长 25m×宽 10m, 池高 4m
	供水管线	DN100, 涂塑钢管 1050m
		DN100, PE 供水管 5900m
		DN80, PE 供水管 1570m
辅助工程	污泥脱水机房 180m ²	
	污泥箱 30m ²	
	压滤罐系统 68.75m ²	
	吸水井 42.92m ³	
	送水泵房 50m ²	
	加氯加药间 79.1m ²	
	管理用房 180m ²	
公用工程	供电	灵宝市苏村乡供电所
	供水	灵宝市苏村乡白虎潭水库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营运期排泥水、反冲洗水经污水池处理后上清液用于附近农田灌溉, 不外排; 压滤液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 不外排;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由附近村民拉走肥田, 不外排。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建筑隔声等措施
	固体废物	泥饼外运至垃圾填埋场填埋
		次氯酸钠桶集中收后厂家回收
		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后外售资源回收单位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每日由环卫部门清运

2、产品方案

拟建工程产品为 2000m³/d 自来水，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3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量	单位
1	自来水	2000	m ³ /d

项目供水水源为白虎潭水库，因涉及地势高差影响，白虎潭水库饮水首先经提升管道输送至淹里沟村储水池，再经提升管道输送至王会村储水池，目前淹里沟村、王会村等村已采用此种方式供水。

为了解供水水质，本次评价原引水工程中淹里沟村储水池水质检测报告说明项目水质情况。根据灵宝市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出具的水质检测报告（见附件 6）可知，苏村乡淹里沟村水质检测报告各检测项目均可满足《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标准》（CJ3020-93）要求。

表 2-4 苏村乡淹里沟村水质检测项目一览表

序号	检验项目	限值	检测值	序号	检验项目	限值	检测值
1	色（度）	≤15	<5	13	总大肠菌群（CFU/100ML）	不得检出	未检出
2	浑浊度（NTU）	≤3	1.7	14	耐热大肠菌群（CFU/100ML）	不得检出	未检出
3	肉眼可见物	不得含有	无	15	大肠埃希氏菌（CFU/100ML）	不得检出	未检出
4	臭和味	不得有异臭异味	无	16	耗氧量（以 O ₂ 计）	≤5	0.96
5	pH	6.5-8.5	8.37	17	溶解性总固体	≤1000	285
6	氨氮（mg/L）	≤0.5	<0.025	18	总硬度（以 CaCO ₃ 计）	≤450	322
7	铁（mg/L）	≤0.3	<0.05	19	铬（六价）	≤0.05	0.022
8	锰（mg/L）	≤0.1	<0.05	20	氟化物（以 F 计）	≤1	0.19
9	铜（mg/L）	≤1.0	<0.05	21	氯化物（以 CL ⁻ 计）	≤250	1.58

10	铅 (mg/L)	≤0.01	<0.002	22	硝酸盐 (以 N ⁻ 计)	≤20	0.61
11	镉 (mg/L)	≤0.005	<0.001	23	硫酸盐 (以 SO ₄ ²⁻ 计)	≤250	7.33
12	菌落总数 (CFU/ML)	≤100	<	/	/	/	/

本项目供水水源为白虎潭水库，根据《灵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灵宝市“千吨万人”集中式水源地保护区划的通知》（灵政办【2019】56号），灵宝市目前有 13 个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其中灵宝市苏村乡白虎潭水库为灵宝市“千吨万人”集中式水源地保护区，因此白虎潭水库水源可以满足本项目供水需求。

白虎潭水库原水经处理满足《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标准》（CJ3020-93）后通过供水管网输送至苏村乡苏村村、西村村、王会村、孙家沟村、原坡村等，项目建成后解决苏村乡苏村村、西村村、王会村、孙家沟村、原坡村等 2397 户 12083 人安置点搬迁户和群众安全饮水问题。

3、水资源保障及供水规模的合理性分析

白虎潭水库是灵宝市实施的一项基础性重点民生工程，水库位于黄河流域一级支流断密涧河中上游，坝址位于苏村乡翻里村，距市区 15 公里，控制流域面积 116 平方公里，是一座以城乡居民供水为主，兼顾防洪、灌溉、发电的小 I 型水库。

白虎潭水库设计库容 999 万立方米，水库由大坝、防空洞、供水取水口组成。大坝为碾压式混凝土重力坝，设计坝高 76.3 米，坝顶长 180.5 米。泄流建筑物为坝顶无控制溢流堰。工程总投资为 1.64 亿元，工程量 62.04 万立方米，工期 28 个月。水库建成后，年可向城市供水 820 万立方米、环境供水 180 万立方米、年可灌溉农田 2.86 万亩，本项目设计供水规模 2000 立方米/天，年供水量为 73 万立方米，项目取水量占白虎潭水库供水量的 8.90%，因此白虎潭水库

可满足本项目取水需求。

根据《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用水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灵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本项目批复文件（灵发改[2022]137号），本项目拟解决苏村乡苏村村、西村村、王会村、孙家沟村、原坡村等 2397 户 12083 人安置点搬迁户和群众安全饮水问题，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农业与农村生活用水定额》（DB41/T958-2020）农村居民生活用水定额 90L（人.d），项目设计供水人口 12083 人，用水量为 1087.5 立方米/天，考虑人口增长、变化系数等因素，项目设计供水规模 2000 立方米/天，可解决苏村乡苏村村、西村村、王会村、孙家沟村、原坡村等 2397 户 12083 人安置点搬迁户和群众安全饮水问题。

4、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下表。

表 2-5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1	机械 混凝 沉淀池	混合搅拌器	D=500mm, N=2.0KW	2 台
2		一级反应搅拌器	D=1200mm, H=2400mm, 7.52rpm, 0.40kW	2 台
3		二级反应搅拌器	D=1200mm, H=1800mm, 5.26rpm, 0.25kW	2 台
4		二级反应搅拌器	D=1200mm, H=1800mm, 3.0rpm, 0.10kW	2 台
5		出泥电动闸阀	PN10, DN100, P=0.12kW	6 个
6	压滤罐 系统	砂滤罐	D=2500mm, 塔内装级配卵石、石英砂及活性炭, 配套启闭机 N=1.1kW	1 个
7	清水池 及泵房	立式送水泵	4m³/h, H=30m, N=0.75kW	3 台
8		立式反冲洗泵(与砂滤罐配套使用)	110m³/h, H=25m, N=11kW	32 台
9		电磁流量计	DN200, 0~15m/s, 1.0MPa	1 台
10		轴流风机	2800m³/h, 功率: 0.37kW, 风压 44Pa	4 台
11		流量计	DN150	2 台
12	加药间	搅拌机 (PAC 溶药桶配套)	1.1kW 电机, 叶轮材质 304 不锈钢	1 台
13		搅拌机 (PAC 储药桶配套)	0.75kW 电机, 叶轮材质 304 不锈钢	1 台

14		机械隔膜计量泵 (PAC)	Q=60L/h, H=0.5MPa, P=0.25kW	2 台
15		Y 型过滤器	De15, PN=1.0MPa	2 台
16		脉冲阻尼器	DN15, PN=1.0MPa	2 台
17		电动球阀	DN50, PN=2.0MPa, P=0.09kW	2 台
18		溶药桶	∅ 1356mm, H=1700mm, V=2m ³	1 个
19		储药桶	∅ 1030mm, H=1350mm, V=1m ³	1 个
20		溶液桶	∅ 1820mm, H=2450mm, V=5m ³	1 个
21		机械隔膜计量泵	Q=26L/h, H=0.5MPa, P=0.25kW	4 台
22		Y 型过滤器	De40, PN=1.0MPa	1 台
23		脉冲阻尼器	DN15, PN=1.0MPa	4 台
24	加氯 系统	卸料泵	Q=26L/h, H=0.5MPa, P=0.25Kw	2 台
25		软水制备系统(包 括软水制备器)	软水罐: 直径 400mm, 高度 1650mm, 储盐箱: 有效容积 200L, 直径 500mm, 高度 1100mm	1 套
26	PAM 制备 系统	PAM 全自动制备 主机	PAM-1000, P=1.35kW	1 台
27		螺杆泵(含泵架)	500L/H, P=0.75kW	1 台
28	其他	壁式轴流风机	1224m ³ /h, 功率: 0.12Kw, 风压 128Pa	2 台
29		壁式轴流风机	972m ³ /h, 功率: 0.025Kw, 风压 42.5Pa	4 台
30		污泥螺杆泵	Q=10m ³ /h, P=0.2MPa	2 台
31		带式脱水机	100 KG-DS/h	1 台
32		出泥皮带输送机	输送量 1m ³ /h, 皮带输送机, 输送介质 80% 左右 H=0.5MPa, P=0.25kW	1 台
33	污泥脱 水机房	空压机	Q=0.21m ³ /min, 0.8Mpa,	2 台
34		PAM 制备装置	制备能力 1000L/h, 304 不锈钢材质	1 台
35		PAM 加药泵	Q=0.6m ³ /h, H=20m	2 台
36		冲洗水箱	5m ³ , PE 水箱, 含液位计、补水装置等	2 台
37		壁式轴流风机	1224m ³ /h, : 0.12Kw, 128Pa	6 台
38		污泥箱	100m ³ , 尺寸: 5000*6000*4500, SS304	1 个
5、原辅材料及能源使用情况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2-6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材料	消耗量	最大储量	包装方式	性质	备注
1	原水	731392.5m³/a	/	/	液体	来源于白虎潭水库
2	次氯酸钠	1.46t/a	0.10t	桶装	液体	贮存于仓库，25kg/桶
3	聚合氯化铝	21.9t/a	1.0t	袋装	粉状	贮存于仓库
4	聚丙烯酰胺	0.73t/a	0.03t	袋装	粉状	贮存于仓库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①**次氯酸钠：**无色液体带有强烈的气味，易溶于水生成烧碱和次氯酸，次氯酸再分解生成氯化氢和新生氧，因新生氧的氧化能力很强，所以次氯酸钠是强氧化剂。其稳定度受光、热、重金属阳离子和 pH 值的影响。具有刺激气味。尚未分离出无水试剂。碱性溶液为无色液体。缓慢分解出 NaCl，NaClO₃ 和 O₂。分解速度与浓度和游离碱有关。光照或加热能加速分解。高浓度的次氯酸钠溶液在储存过程中浓度会自动降低。固体次氯酸钠无论是在含有 5 个结晶水还是无水状态下均易发生爆炸。它也是一种强氧化剂，因此应避免长时间的皮肤接触或吸入。

经查阅相关资料，自来水消毒杀菌加药一般为 1~3mg/L（本次评价以均值 2mg/L），本项目供水厂设计供水规模为 2000m³/d（730000m³/a），经核算，项目次氯酸钠消耗量为 1.46t/a。

②**聚合氯化铝：**聚合氯化铝俗称净水剂，英文名字 PAC。固体外观为黄色或白色固体粉末，易溶于水，有较强的架桥吸附性，在水解过程中伴随电化学，凝聚，吸附和沉淀等物理变化，从而达到净化目的。该产品与其他混凝剂相比，具有以下特点：应用范围广适应水性广泛，易快速形成大的矾花，沉淀性能好。适宜的 pH 值范围较宽（5~9 之间），且处理后水的 pH 值和碱度下降小。水温低时，仍可保持稳定的沉淀效果。碱化度比其他铝盐、铁盐高，对设备侵蚀作用小。

③**聚丙烯酰胺（PAM）：**聚丙烯酰胺是一种线型高分子聚合物，化学式为

(C₃H₅NO)_n。在常温下为坚硬的玻璃态固体，产品有胶液、胶乳和白色粉粒、半透明珠粒和薄片等。热稳定性良好。能以任意比例溶于水，水溶液为均匀透明的液体。长期存放后会因聚合物缓慢的降解而使溶液粘度下降，特别是在贮运条件较差时更为明显。聚丙烯酰胺作为润滑剂、悬浮剂、粘土稳定剂、驱油剂、降失水剂和增稠剂，在钻井、酸化、压裂、堵水、固井及二次采油、三次采油中得到了广泛应用，是一种极为重要的油田化学品。

表 2-7 主要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能源类型	消耗量	备注
1	电能	22.3 万 kwh/a	国家电网统一供给
2	水	131.4m ³ /a	灵宝市苏村乡供水管网

6、公用工程

6.1 给排水

拟建工程劳动定员 6 人，厂区不提供住宿。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农业与农村生活用水定额》（DB41/T958-2020）农村居民生活用水定额（给排水系统不配套）按 60L/人•d，用水量为 0.36m³/d，131.4m³/a。排放系数按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288m³/d，105.12m³/a。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10m³）收集暂存后定期清掏外运肥田，不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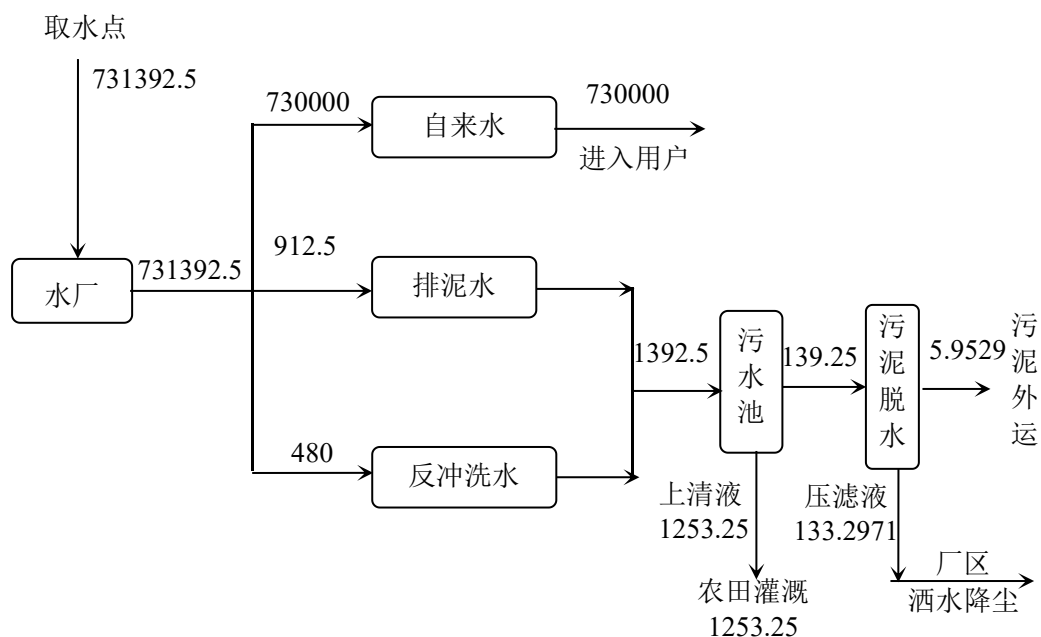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3/a

6.2 供电

本项目每年总用电量约为 22.3 万 kwh，由国家电网统一供给，主要用于项目生产设备及日常照明，可以满足生产、生活需求。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拟建项目劳动定员 6 人，实施三班制运行，每班 8 小时。

8、项目周围环境及平面布置图分析

8.1 项目周围情况介绍

供水项目自来水厂位于灵宝市苏村乡苏村村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南侧，厂址现状为农田，自来水厂南侧为林地，东西两侧均为农田，北侧为道路。供水管线沿乡村道路铺设，供水管网涉及苏村乡苏村村、西村村、王会村、孙家沟村、原坡村。

项目周围敏感点有自来水厂北侧 30m 的苏村村二期社区、北侧 65m 的苏村村一期社区、南侧 40m 的西村村（散户）。项目最近地表水体为东侧 2360m 的白虎潭水库（东涧河）。

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周围环境示意图见附图 2，供水管线分布示意图见附图 5。

8.2 项目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项目厂区呈刀把形不规则状，南侧宽，北侧窄，南侧自西向东依次分布为机械反应沉淀池、压滤罐系统、加压间、污泥脱水机房和污泥箱，北侧为管理用房、清水池和吸水井。各构筑物布置分区明确、合理、流畅、方便生产使用和运输。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1、工艺流程简述

1.1 项目施工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自来水厂施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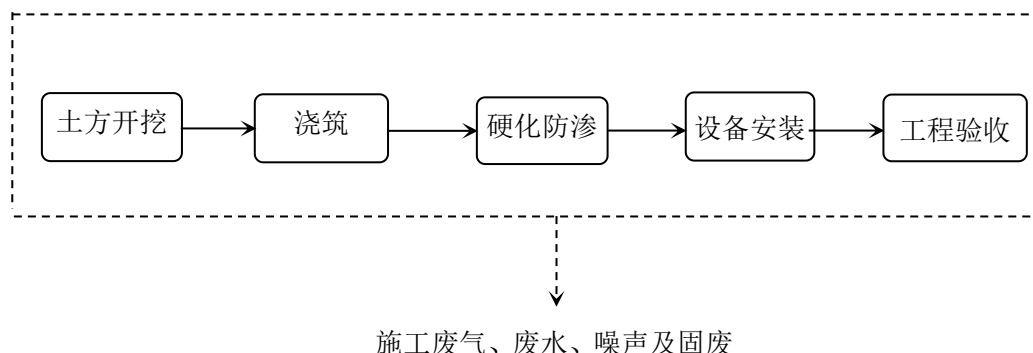


图 2-2 施工期自来水厂施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项目包含设计处理能力为 2000m³/d 的自来水厂和全长 8520m 供水管线，其中管径 DN100 的涂塑钢管供水管长度 1050m、管径 DN100 的 PE 供水管长度 5900m 和管径 DN80 的 PE 供水管长度 1570m。据调查，供水管线全部沿乡村道路路边铺设，中间不涉及地表水体，施工方式全部采用大开挖方式。

供水管线施工工艺介绍：

本项目管道全线拟采用地埋敷设方式，管道总体施工工艺流程为：测量放线→施工作业带清理→管沟开挖→下管、管沟回填→分段清管→分段试压→管线连通→地表恢复。

①测量放线

首先对施工图纸进行现场核对，之后根据施工图纸进行放线，打百米桩及转角桩，并撒白灰线，以便指导后序施工。桩上注明桩号、里程、高程。转角桩注明角度、外矢矩没切线长；当敷设管线与地下构筑物或其它隐蔽工程交叉时，放线时在交叉范围作出明显标志。

②施工作业带清理

施工前，需对施工作业带占地进行清理、平整。本项目沿线地形地貌为丘

	陵山地，项目供水管线主要道路铺设，管沟边坡坡度根据土壤类别、物理力学性质（如黏聚力内摩擦角、湿度、容重等）、边坡顶开挖管沟前，需对施工作业带两侧各 5 米范围内的地下管道、电缆或其它地下建构筑物详细排查。在地下设施两侧 3m 范围内，应采用人工开挖，并对挖出的地下设施给予必要的保护。对于重要地下设施，开挖前应征得其管理部门同意，必要时应在其监督下开挖；开挖管沟时，应注意保护地下文物，一旦发现文物，首先应保护现场，然后向当地主管部门报告。管沟开挖时，应将表层耕作土与下层土分别堆放，中间用土工布隔开，下层土放置在靠近管沟一侧。 ③管沟开挖 项目供水管线主要道路铺设，按照规范要求，采用大开挖方式。 依据设计开挖界定的开挖范围、开挖深度采用机械设备开挖与人工开挖管沟相结合，管沟边坡坡度根据土壤类别、物理力学性质（如黏聚力内摩擦角、湿度、容重等）、边坡顶部附近载荷情况和管沟开挖深度综合确定。 ④下管、管沟回填 管沟开挖基础工程完成后，采用专用起吊工具将完成管材起吊、轻放至开挖好的管沟并回填土方，回填时应先填生土，后填耕作熟土。 ⑤分段清管 管沟回填后，应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清管和试压。分段试压前，采用清管球（器）进行清管，清管次数少于两次，以开口端不再排出杂物为合格。分段清管设临时清管器收发装置，清管器接收装置选择在地势较高且 50m 内没有建筑物和人口的区域内，并设置警示标志。线路截断阀室不应参加清管。管道首端安装清管器发送装置、末端安装清管器接收装置。清管时，将清管器置于发送装置中，用空压机将空气介质从发送端注入空气，清管器在两侧空气压差作用下，移动并推动管内杂质，最终杂质及清管器由管道末端（设有接收装置）推出。穿越河流、铁路、等级公路的管段，应进行单独清管。清管合格后，采用带有铝质测径板的清管器进行管道的变形测径，测径板直径为试压段中最
--	--

大壁厚钢管或弯头内径的 92.5%。当测径板通过管段后，无变形、皱褶为合格。

⑥分段试压

试压试验内容为管段强度试压试验和严密性试压试验。本项目采用清洁水作为试压介质。试压水要求水质清洁，无油污，pH 值 6~9，最大固态悬浮颗粒不大于 50mg/L，充入管道的水应通过 40 目过滤器过滤。试压用水须按照上述要求进行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

⑦管线连通、清扫

分段清管、试压后，将管线连通，之后将旁通管路、管件设备安装完毕，最后进行通球扫线。通球扫线过程中，全线截断阀全部打开，利用压缩空气及各站场设置的收、发装置，使清管器在管线内自水厂推送至各供水点，进而将清管器推扫管线。

⑧地表恢复

清理施工作业带现场、恢复地貌、恢复地表植被或绿化。

施工期管线施工及产污环节如图 2-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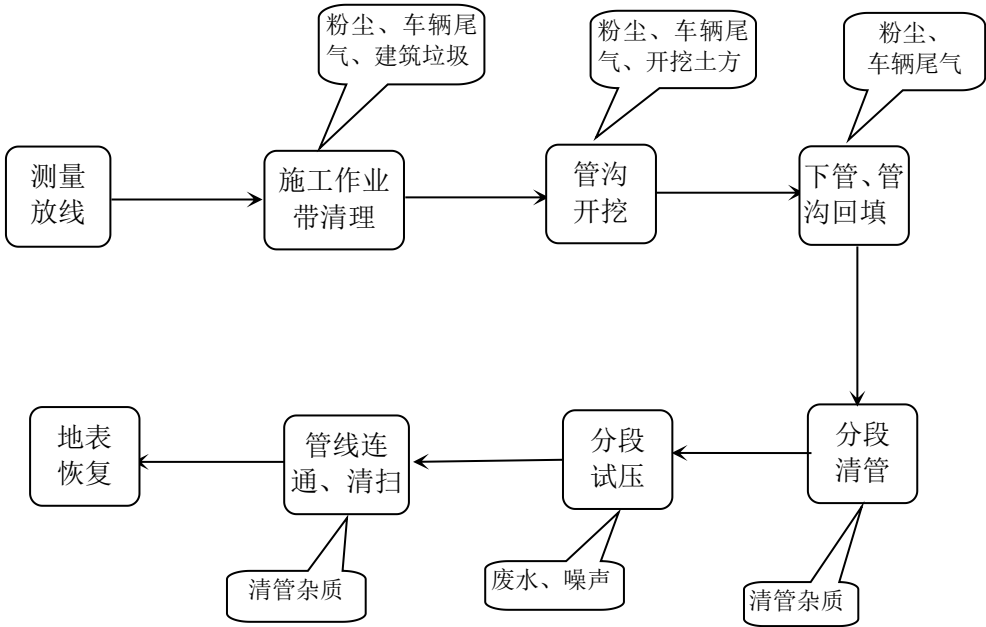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施工期供水管线施工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产污环节分析：

①废气：施工作业带清理、管沟开挖产生扬尘、施工车辆尾气；

②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试压排水、施工生活污水；

③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施工设备噪声；

④固体废物：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建筑垃圾、清管杂质、多余土方及生活垃圾等。

1.2 项目营运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如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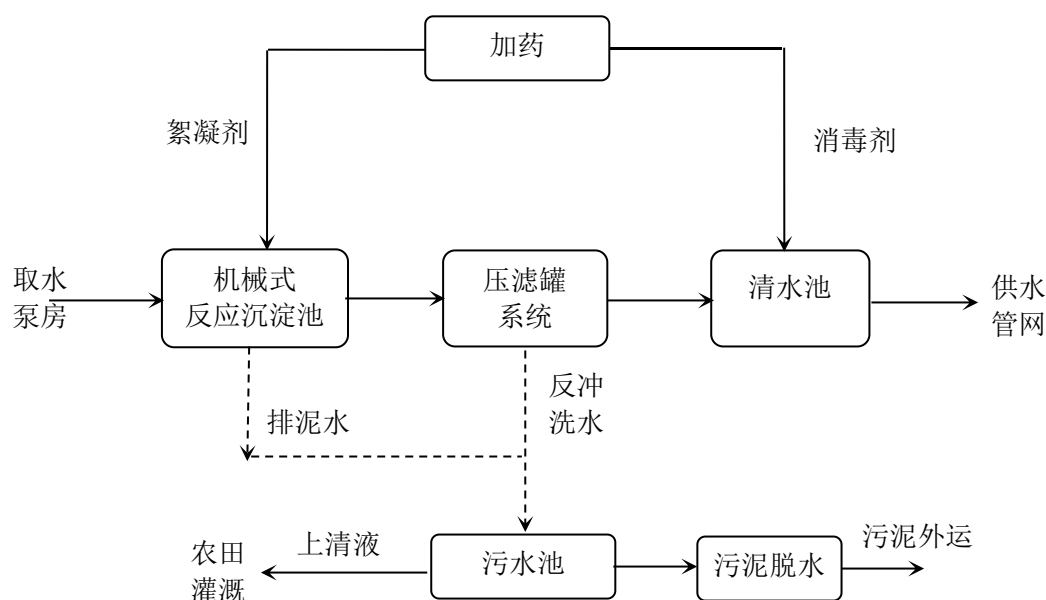


图 2-4 项目营运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流程说明：本项目净水工艺主要包括絮凝沉淀、压滤及加药消毒。原水经取水泵站送至机械式反应沉淀池，同时加入絮凝剂（聚合氯化铝及聚丙烯酰胺）在池中反应，初步除去水中的杂质，原水进入压滤罐系统进行过滤，排泥水进入污水池；原水经压滤罐系统过滤后直接进入清水池，经加压后通过供水管网进入用户；压滤罐定期进行反冲洗，反冲洗水进入污水池，排泥水和反冲洗水在污水池经沉淀后，上清液用于附近农田灌溉；污泥经脱水后外运。

	产污环节分析： ①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排泥水，反冲洗水，压滤液； ②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所产生的噪声； ③固体废物：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废包装袋，废次氯酸钠桶，压滤工序产生的泥饼。 2、排污节点 本项目运行期主要排污节点、污染物、排污方式详见下表： 表 2-7 项目营运期产污节点一览表 <table><tr><th>环境要素</th><th>污染物名称</th><th>主要污染因子</th></tr><tr><td rowspan="4">废水</td><td>排泥水</td><td>SS</td></tr><tr><td>反冲洗废水</td><td>SS</td></tr><tr><td>压滤液</td><td>SS</td></tr><tr><td>生活污水</td><td>CODcr、BOD₅、NH₃-N、SS</td></tr><tr><td>噪声</td><td>噪声</td><td>连续等效 A 声级</td></tr><tr><td rowspan="4">固体废物</td><td>废包装袋</td><td>废包装</td></tr><tr><td>废次氯酸钠包装桶</td><td>废包装桶</td></tr><tr><td>泥饼</td><td>污泥</td></tr><tr><td>生活垃圾</td><td>生活垃圾</td></tr></table>	环境要素	污染物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水	排泥水	SS	反冲洗废水	SS	压滤液	SS	生活污水	CODcr、BOD ₅ 、NH ₃ -N、SS	噪声	噪声	连续等效 A 声级	固体废物	废包装袋	废包装	废次氯酸钠包装桶	废包装桶	泥饼	污泥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环境要素	污染物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水	排泥水	SS																							
	反冲洗废水	SS																							
	压滤液	SS																							
	生活污水	CODcr、BOD ₅ 、NH ₃ -N、SS																							
噪声	噪声	连续等效 A 声级																							
固体废物	废包装袋	废包装																							
	废次氯酸钠包装桶	废包装桶																							
	泥饼	污泥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尚未开始建设，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原有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分区，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二类功能区，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 1 二级标准。本次评价引用灵宝市 2021 年环境空气监测数据。2021 年灵宝市的环境空气质量数据统计结果详见表 3-1。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μg/m³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超标倍数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3μg/m ³	60μg/m ³	22%	0	达标
		24h 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浓度	34μg/m ³	150μg/m ³	23%	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3μg/m ³	40μg/m ³	58%	0	达标
		24h 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浓度	60μg/m ³	80μg/m ³	75%	0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84μg/m ³	70μg/m ³	120%	0.20	超标
		24h 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	172μg/m ³	150μg/m ³	114%	0.14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0μg/m ³	35μg/m ³	114%	0.14	超标
		24h 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	102μg/m ³	150μg/m ³	136%	0.36	超标
	CO	24h 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	1.3mg/m ³	4.0mg/m ³	33%	0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h 滑动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	141μg/m ³	160μg/m ³	88%	0	达标
由上表可知，SO ₂ 、NO ₂ 、CO、O ₃ 质量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PM _{2.5} 、PM ₁₀ 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评价基准年 2021 年内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六项基本评价因子中主要超标因子为 PM _{2.5} 、PM ₁₀ ，评价基准年内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PM _{2.5} 、PM ₁₀ 超标原因主要为区域性扬尘污染及气候原因所致，目前，三门峡市正在实施《三门峡市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灵宝市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等一系列措施，将不断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官网公开的 2022 年 1~5 月三门峡市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信息，2022 年 1~5 月份三门峡市地表水共监测 15 个断面，水质状况详见下表。

表 3-2 2022 年 1~5 月三门峡市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信息

河流名称	断面名称	月度水质状况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三门峡水库	三门峡水库	II	III	I	II	II
双桥河	三河口桥	疫情未测	I	I	I	I
文裕河	北麻桥	III	II	II	II	II
枣香河	芦台桥	II	II	II	II	II
阳平河	张村桥	III	II	II	II	II
弘农涧河	*窄口长桥	I	I	I	I	I
	*灵宝坡头桥	III	疫情未测	III	III	III
好阳河	*西王村	II	II	II	II	II
涧河	*澠池吴庄	疫情未测	III	III	III	III
洛河	*洛河大桥	II	II	II	II	I
淇河	*上河	III	I	I	I	I
老灌河	*三道河	II	II	II	I	I
涧河	东七里	III	III	III	III	III
	石佛	III	III	III	III	II
青龙涧河	北梁桥	III	II	II	I	I

注：表中带*断面数据来源为省监测中心公布的国家采测分离数据。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河流为项目东侧 2.35km 处的东涧河，东涧河与西涧河于灵宝市区回合后称涧河，涧河规划水质标准为类别为 III 类，根据表格中 1-5 月检测结果，涧河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要求，区域地表水水质良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按照《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格式及编制技术指南

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35号），厂界外 50m 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

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声环境敏感点为西村村（散户）、苏村村一期社区、苏村村二期社区，无工业噪声源，项目周边敏感保护目标调查情况见下表 3-3，同时企业委托河南中碳应用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20 日对项目周边敏感点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如下表 3-4。

表 3-3 项目声环境保护目标调查表

序号	名称	距离厂界最近距离	方位	执行标准
1	西村村（散户）	40m	水厂南侧	<u>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限值：昼间 55dB（A）、夜间 45dB（A）</u>
2	苏村村二期社区	30m	水厂北侧	
3	苏村村一期社区	65m	水厂北侧	

表 3-4 项目周边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	达标分析
		昼间	夜间		
2023.07.19	西村村（散户）	52	42	<u>（GB3096-2008）1 类标准限值（昼间 55dB（A）、夜间 45dB（A））</u>	达标
	苏村村二期社区	51	41		达标
	苏村村一期社区	51	42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西村村（散户）、苏村村一期社区、苏村村二期社区等周边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8-2008）1 类标准限值（昼间 55dB（A）、夜间 45dB（A））。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状况良好。

4、地下水、土壤环境现状

根据《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格式及编制技术指南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35号），原则上不开展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5、生态环境现状

根据《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格式及编制技术指南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35号），产业园区外建设项目新增用地且用地

	范围内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时，应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根据现场踏勘，自来水厂址处现状为农田，项目周边多为农田、道路等，500m 范围内无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及文化遗产等特殊保护目标，生态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本项目拟选厂址所在地区的生态系统已经演化为以人工生态系统为主，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比较单一。天然植被已经被人工植被取代，生态敏感性低。 本项目厂址所在地区周围无各级自然生态保护区和风景名胜区，且周围 500m 范围内未发现珍贵植物和野生保护动物。																															
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调查，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3-5。 表 3-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table><tr><th>保护类别</th><th>保护目标</th><th>距离</th><th>方向</th><th>保护级别</th></tr><tr><td rowspan="3">大气环境</td><td>苏村村</td><td>120m</td><td>自来水厂北侧</td><td rowspan="3">《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td></tr><tr><td>西村村</td><td>220m</td><td>自来水厂西侧</td></tr><tr><td>西村村（散户）</td><td>40m</td><td>自来水厂南侧</td></tr><tr><td>地表水环境</td><td>东涧河</td><td>2350m</td><td>东南侧</td><td>《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 类</td></tr><tr><td rowspan="3">声环境</td><td>西村村（散户）</td><td>40m</td><td>自来水厂南侧</td><td rowspan="3"><u>《声环境质量标准》</u> <u>(GB3096-2008) 1 类标准</u></td></tr><tr><td>苏村村一期社区</td><td>65m</td><td rowspan="2">自来水厂北侧</td></tr><tr><td>苏村村二期社区</td><td>30m</td></tr></table>	保护类别	保护目标	距离	方向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苏村村	120m	自来水厂北侧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西村村	220m	自来水厂西侧	西村村（散户）	40m	自来水厂南侧	地表水环境	东涧河	2350m	东南侧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 类	声环境	西村村（散户）	40m	自来水厂南侧	<u>《声环境质量标准》</u> <u>(GB3096-2008) 1 类标准</u>	苏村村一期社区	65m	自来水厂北侧	苏村村二期社区	30m
保护类别	保护目标	距离	方向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苏村村	120m	自来水厂北侧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西村村	220m	自来水厂西侧																													
	西村村（散户）	40m	自来水厂南侧																													
地表水环境	东涧河	2350m	东南侧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 类																												
声环境	西村村（散户）	40m	自来水厂南侧	<u>《声环境质量标准》</u> <u>(GB3096-2008) 1 类标准</u>																												
	苏村村一期社区	65m	自来水厂北侧																													
	苏村村二期社区	30m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2、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排泥水和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池，污水池上清液用于附近农田灌溉，不外排；压滤液经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由附近村民拉走肥田，不外排。

表 3-6 项目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别	项目	标准限值
<u>《农田灌溉水质标准》</u> <u>(GB5084-2021) 中表 1 旱作类</u>	<u>pH</u>	<u>6-9</u>
	<u>悬浮物 (SS)</u>	<u>100mg/L</u>
	<u>化学需氧量 (COD_{Cr})</u>	<u>200mg/L</u>
	<u>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₅)</u>	<u>100mg/L</u>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1 类标准，标准值如下表：

表 3-7 项目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别	项目	标准限值
<u>《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u> <u>(GB12348-2008) 1 类</u>	厂界噪声	<u>昼间 55dB(A)</u>
		<u>夜间 45dB(A)</u>

4、固体废物存储、处置标准

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场所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

总量 控制 指标	根据国家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做的相关要求，针对本项目特点，要求本项目各项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有关的环保标准。本项目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 1、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u>本项目排泥水和反冲洗水排入污水池，污水池上清液用于附近农田灌溉，不外排，压滤液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由附近村民拉走肥田，废水不外排。</u>故项目不申请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2、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气产生，故不申请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本项目自来水厂位于灵宝市苏村乡苏村村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南侧，供水管线沿乡村道路铺设，供水管网涉及苏村乡苏村村、西村村、王会村、孙家沟村、原坡村。建设工期计划工期 8 个月。施工内容主要包括场地平整，管沟开挖、土建、附属设施的新建、设备安装等。施工期间对环境的影响主要是扬尘、废水、施工噪声、建筑垃圾及生态影响等。 1 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1 施工车辆尾气 施工过程中各种施工车辆（如装载机、自卸汽车、挖土机等）会产生施工车辆尾气，其污染物主要为 CO、SO₂、NO_x 等。 防治措施： （1）参与施工的各种车辆和作业机械，应有尾气年检合格证； （2）在使用期间要保证其正常运行，经常检修保养，防止非正常运行造成尾气超标排放。 1.2 施工扬尘 本项目施工期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施工扬尘主要来自以下几个方面：①运输车辆运行时产生的道路扬尘；②车辆运输过程中散落的砂石、土等材料产生的二次扬尘；③露天堆放的建材及裸露的施工区表层产生的扬尘；④建材的装卸过程中产生的扬尘。 <u>扬尘对附近的大气环境和居民带来不利的影响，因此必须采取合理可行的控制措施，尽量减轻污染程度，缩小影响范围。根据《河南省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豫环委办〔2023〕4 号、《三门峡市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灵宝市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等相关文件要求，本次环评对施工扬尘提出具体的如下治理措施：</u> <u>（1）施工单位必须在沿途环境敏感点醒目位置公示扬尘污染防治公示牌，公示期至工程施工结束，并保持公示内容清晰完整，公示内容包括建设、施工、</u>
--------------------------------------	--

	<u>监理及监管等单位名称、扬尘防治负责人的名称、联系电话、举报电话等。设置数名专职环境保护管理人员，其职责是指导和管理施工现场的工程弃土、建筑垃圾、建筑材料的处置、清运、堆放，场地恢复和硬化，清除进出施工现场道路上的泥土、弃料，防止二次扬尘污染。</u> <u>（2）施工现场要设置连续封闭硬质围挡，主干道两侧及距离村庄较近的区域围挡高度不得低于 2.5m，一般管段两侧围挡高度不得低于 1.8m。</u> <u>（3）施工现场主要道路、作业区及材料存放区、堆管场等场地必须平整夯实，面层材料可采用细石或者铺设钢板硬化：工程施工现场出入口道路必须采取铺设钢板硬化、铺砂石硬化，并设置车辆自动冲洗设施，设置排水、泥浆沉淀池等设施，建立冲洗制度并设专人管理，严禁车辆带泥上路。</u> <u>（4）施工现场其他裸露的地面必须采取覆盖、绿化、洒水或其他防扬尘措施，基坑开挖作业过程中，四周应采取洒水、喷雾等降尘措施。</u> <u>（5）非施工作业面的裸露地面、长期存放或超过一天以上、临时存放的土方必须采用防尘网进行覆盖，或采取绿化、固化措施。</u> <u>（6）水泥、砂石等易产生扬尘的细颗粒建筑材料必须密闭存放或覆盖，使用过程中必须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扬尘。</u> <u>（7）停工时，必须对其裸露土地采取苫盖或者临时绿化等有效防尘措施。</u> <u>（8）施工现场必须建立洒水清扫制度，配备洒水设备，派设专人负责，提高清扫保洁质量：洒水次数根据天气情况而定，每天早（7：30-8：30）、中（12：00-1：00）、晚（5：00-7：00）各洒水一次，当风度大于 3 级、夏季晴好的天气每隔 2 个小时洒水一次；遇有 4 级以上大风或重污染天气时，相应增加洒水频次。本次环评要求在施工场地至少安排 1 名员工定期对施工场地洒水以减少扬尘量，洒水次数根据天气情况而定，若遇大风或干燥天气可适当增加洒水次数，同样遇雨雪天气则不必洒水。</u> <u>（9）遇有 4 级以上大风或重污染天气时，必须采取扬尘应急措施，不得进行土方运输、土方开挖、土方回填等作业。</u>
--	---

	<u>(10) 平整场地、管沟开挖、土方回填、清运建筑垃圾等作业时，必须边施工边适当洒水。</u> <u>(11) 水厂施工必须使用商品混凝土、预拌砂浆，严禁现场搅拌。施工单位不得在工地维护设施外设置材料堆场：防止扬尘污染。</u> <u>(12) 施工现场设置易产生扬尘的施工机械时，必须配备降尘防尘装置。</u> <u>(13) 施工现场的建筑垃圾必须设置垃圾存放点，集中堆放并严密覆盖，及时清运，运输消纳必须符合相关规定。</u> <u>(14) 施工土石方等调运车辆必须封闭或遮盖严密，严禁使用未办理相关手续的渣土等运输车辆，严禁沿路遗撒和随意倾倒。运载易产生尘的建筑材料以及建筑垃圾的车辆为密闭槽车，以减少散落。加强雨天土方运输管理，严禁车体带泥上路。</u> <u>(15) 施工过程中应严格划定物料运输路线、土石方调运路线，运输路线必须尽量避开沿途居民区、学校等环境敏感点，无法避开时，应在经过时减速慢行，同时限制车速和运输时间（严禁中午 12：00-2：00 及夜间运输）。</u> <u>(16) 工程不设施工营地，仅设堆管场，堆管场处的生活垃圾应用封闭式容器存放，日产日清，严禁随意丢弃。运输消纳必须符合相关规定。</u> <u>(17) 建设单位应将施工扬尘污染控制情况纳入施工企业信用管理系统，作为招投标的重要依据：并将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专项费用列入工程概算，施工单位在投标文件中应有扬尘污染防治实施方案，方案应明确扬尘防治目标、扬尘防治技术措施、责任人等。</u> <u>(18) 供水管线施工时应控制施工作业带宽度，尽量缩短施工周期，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管沟回填，进行铺设路面或植被恢复，管沟两侧 5m 范围内禁止种植深根系植物。</u> 施工工地采用封闭式管理，围挡作业，该措施可阻挡扬尘向远处扩散，减少扬尘的影响范围，据统计，如果管理措施得当，扬尘减少 50%~70%，使影响范围大大缩小。因此，施工单位在施工期间应严格按环保部门的要求施工，采取相
--	--

应的治理措施后，厂界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可以满足二级标准要求。项目施工扬尘不会对周边敏感点造成太大影响。

2 施工期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2.1 施工期噪声种类及源强

施工期的噪声主要可分为机械噪声、施工作业噪声和施工车辆噪声。机械噪声主要由施工机械所造成，如挖土机、推土机等，多为点声源；施工作业噪声主要指一些零星的敲打声、装卸车辆的撞击声、吆喝声、拆装模板的撞击声等，多为瞬间噪声；施工车辆的噪声属于交通噪声。在这些施工噪声中对周围声环境影响最大的是机械噪声。主要施工机械的噪声源表 4-1。

表 4-1 主要施工机械设备的噪声声级

序号	施工机械	测量声级	测量距离
1	挖掘机	91	距声源 1m
2	推土机	90	距声源 1m
3	振捣棒	100	距声源 1m
4	切割机	95	距声源 1m
5	电钻	92	距声源 1m
6	吊车	82	距声源 1m

施工期间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可采用点源预测模式计算，预测公式噪声传播衰减模式为：

$$LA(r) = LA(r_0) - 20 \lg(r/r_0)$$

式中：LA(r) ----距声源处的 A 声级，dB(A)

LA(r₀) ----距声源 r₀ 处的 A 声级，dB(A)

r----预测点距噪声源距离，m，

r₀----距噪声源的参照距离，m。

主要施工机械噪声随距离的衰减情况见表 4-2。

表 4-2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源强及达标情况一览表 单位：dB（A）			
噪声设备	设备噪声源强	达标距离	
		昼间	夜间
挖掘机	91	11	63
推土机	90	10	56
振捣棒	100	31.6	177.8
切割机	95	17.8	100
电钻	92	12.6	70.8
吊车	82	5.6	31.6
载重卡车	82	5.6	31.6
设备叠加噪声值	102.46	42	236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昼间 70dB(A)、夜间 55dB(A)）			
备注：本项目只在昼间施工，夜间不施工。			
2.2 施工期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从表 4-2 中可看出，土石方施工阶段推土机、装载机、挖掘机昼间噪声超标的情况出现在距声源 40m 范围内，夜间施工噪声超标情况出现在 100m 范围内；混凝土振捣棒、切割机昼间噪声超标的情况出现在距声源 40m 范围内，夜间施工噪声超标情况出现在 150m 范围内。 施工噪声在经过距离衰减后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1 类标准昼间标准要求的最大距离范围为 100m，达到夜间标准要求的最大达标范围为 200m。 根据《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用水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衍郑州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编制）、《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用水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灵发改[2022]137 号）及灵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关于转发下达以工代赈示范工程 2023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灵发改[2023]89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对于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实施的农业农村基础设施项目，按照就地就近原则，优先吸纳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其他农村低收入群体参与工程建设，拓宽农民就			

	<u>业增收渠道，增加了农民收入特别是低收入农民收入，有利于防范化解返贫风险。本项目为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用水提升工程，采用以工代赈方法，可有效解决附近农民就业问题，拓宽了农民就业增收渠道，增加了农民收入。</u> <u>项目供水管线中管道开挖、回填、路面恢复，自来水厂基坑开挖、构筑物施工、场地恢复等可以采用人工施工的工程量，尽量采用人工方式，减少施工机械使用量。本项目采用以工代赈方式，施工人员大部分为周边居民，且施工时间均安装在昼间进行，夜间不进行施工，因此项目施工期噪声对周围敏感点影响较小。</u> <u>评价建议施工单位应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时应尽量避免在中午（12时至14时）和晚上（22时至次日6时）休息时间进行高噪声施工作业；采取合理的施工方式，优先选用低噪声的施工设备，减少高噪声设备机械的同时运行。</u> 在采取合理措施后，可尽量减轻项目施工噪声对周边居民正常生活的影响。加之施工是短时期的，因此施工过程中对区域声环境的影响是暂时的，将随着施工的结束而消失。 3 施工期废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为试压排水及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3.1 试压排水 本项目试压水采用无腐蚀性的清洁水，主要含悬浮物、且浓度很小，属清洁下水，经沉淀处理后试压废水水质与原水水质接近，由于线路较长，试压水沉淀后拟用于沿线施工抑尘、道路喷洒，禁止排放到地表水水体。 3.2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为施工人员日常生活产生的废水，生活污水主要包括粪便污水及洗漱污水等，本项目施工期施工人员 50 人，因本项目采用以工代赈方式，施工人员大部分为周边居民，施工期为 8 个月，施工人员每人每天用水量为 30L，施工期用水量为 1.5m³/d，总用水量为 360m³，按照 0.8 的污水产生系数计算，项目施
--	--

	工期共产生 288m³ 的施工期生活污水，场区设置沉淀池和化粪池，人员洗漱用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作抑尘洒水，粪便由周围农户定期清运用作农肥，无废水外排。 4 施工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是施工期间的建筑垃圾、清管杂质、多余土方及生活垃圾等。 项目建筑垃圾产生量为 11t，主要成分为砖块及小块混凝土，由附近村民拉走铺路。 本项目施工期施工人员 50 人，施工期为 8 个月，施工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5t。 本项目预计挖方约 9000m³，填方 3000m³，剩余土方全部用于后期绿化覆土清管杂质推出后，全部用于场地平整。 综上所述，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产生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 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为降低自来水厂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土地占用、植被破坏及水土流失等影响，评价要求： （1）施工时剥离表土，并得以妥善保护，施工结束后进行表土回填，耕地可立即恢复生产，只影响一季的生产和土地利用方式。草地或荒地可通过生态补偿、生态绿化等措施完全恢复原有土地利用方式。施工完成后对施工现场进行清理、恢复施工场地原有地貌、植被； （2）施工区域采取高围挡作业，施工现场洒水作业，施工现场出入口必须配备车辆冲洗设施等，降低施工期对景观的影响； （3）加强施工管理，确保施工作业对水土流失的影响降低到最小程度； （4）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尽量避开暴雨时间施工； （5）雨季施工应提高施工效率，缩短施工工期，并对挖出的土方必要时遮盖，尽量减少雨水侵蚀；
--	--

	(6) 严格贯彻分区施工，分区进行，尽量减少地表裸露时间； (7) 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厂内绿化，恢复厂区内生态环境； (8) 现场开挖土方集中堆置，堆置过程中做好堆置坡度、高度的控制的选择，并对土方进行遮盖，防止水土流失。 经采取上述治理措施后，可将施工区对区域生态环境的不利影响将至最低，影响较小。 6 施工期环境风险影响及应急措施 本项目施工机械、车辆包括反铲挖掘机、推土机、自卸汽车等，施工机械在施工作业及行进过程中，一旦发生燃油泄露污染事故，将对一定范围内的水域造成污染，还可能污染水库，对库区内的水生生物和以水库为用水的农业灌溉和生活用水影响较大。以石油污染为例，其危害是由石油的化学成分、特性及其在库区内的存在形式决定。在石油不同组分中，低沸点的芳香烃对一切生物均有毒性，而高沸点的芳香烃则是长效毒性，会对水生生物生命构成威胁，甚至死亡。 为了减少石油类的污染，工程建设期间将对施工设备和机械进行严格的管控，合理组织施工程序和施工机械；加强附近道路运输管理，加强交通管制，并注意路面维护，确保施工运输车辆安全通行，杜绝施工人员由于疲劳驾驶、速度过快或者车况不好，导致翻车漏油事故的发生；严格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预案，严防事故发生。具体措施包含： (1) 加强交通运输管理，在施工道路沿河路段设置警示标志，提示车辆减速行驶，严禁超车、超速。并提示所属水域功能，以提醒驾驶员谨慎驾驶。 (2) 本工程施工期的施工机械较多，施工期间进出车辆较频繁，可能发生车辆碰撞、侧翻等交通事故造成石油类泄漏的风险。因此施工期间应加强危险路段、车辆较多路段的交通管制，增设交通标志牌，并注意路面维护，确保施工运输车辆安全通行，杜绝施工人员由于疲劳驾驶、速度过快或者车况不好，导致翻车漏油事故的发生，以降低发生的概率。 (3) 工程施工前与防汛、气象等部门沟通，研究划定施工界限，获得施工
--	---

	许可；未经同意，不得擅自开工；加强施工质量和进度管理，严格按照既定的施工要求和施工进度进行施工，尽量避免雨季及汛期施工。 （4）加强对施工机械设备操作人员和车辆驾驶人员的技术培训，提高施工人员的安全意识和环境保护意识，严格操作规程，避免人为操作失当引起溢油事故发生。 （5）建立避台防汛应急预案，施工期间如遇恶劣天气必须将工程车辆、机械及时撤离，保证设备及库区水质安全。 （6）制定施工期溢油事故应急预案，预案应包括应急事故机构、应急救援队伍、应急设施及物质配备、应急报警系统、应急处理措施、应急培训计划等内容；施工场所张贴应急报警电话。 （7）油溢到水面后，在自身重力和风、流及其其它因素是作用下会迅速扩散和漂移。因此，溢油清除要尽快采取措施，利用吸油毡、围油栏有效围控溢油，阻止其进一步扩散漂移，以减少水域污染范围。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项目营运期环境影响主要为产生废水、噪声及固废，还有次氯酸钠泄露产生的环境风险等。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不产生废气。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2.1 项目用排水情况分析 (1) 生活污水 拟建工程劳动定员 6 人，厂区不提供住宿。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农业与农村生活用水定额》（DB41/T958-2020）农村居民生活用水定额按 60L/人•d，用水量为 0.36m³/d，131.4m³/a。排放系数按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288m³/d，105.12m³/a。污染因子以 COD_{Cr}、BOD₅、SS、氨氮为主。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10m³）暂存后定期清掏外运肥田，不外排。 生活污水产生浓度参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基础》（环境科学系编）中统计多年实际监测经验结果中的北方地区办公污水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浓度 COD_{Cr}：250mg/L、BOD₅：150mg/L、SS：150mg/L、氨氮：30mg/L。 根据现场勘察，项目位于农村地区，周围多为农田，自来水厂区职工生活污水经厂区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村民拉走肥田，不外排。 (2) 排泥水 自来水原水中含有各种悬浮物质、胶体和溶解物质等，使水呈现浑浊度、色度、嗅和味等。在自来水生产过程中首先必须采用投加药剂的方法，去除原水中的各类杂质。本项目采用絮凝沉淀的方法去除杂质，絮凝剂采用聚合氯化铝，絮凝剂与原水中的胶体相互凝聚，并且吸附水中的悬浮物质、部分溶解物质，最终形成排泥水，主要污染物为 SS。 类别同类自来水厂多年来生产的经验统计数据，平均每生产 1 万 m³ 净水需排放 12.5m³ 污水，则本项目排泥水量为 912.5m³/a，污染物主要为 SS。<u>排泥水排入污水池，污水池上清液用于周围农田灌溉。</u>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3）反冲洗废水 在过滤过程中，须定时对滤池进行反冲洗。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滤池冲洗频率视出水浑浊程度而定，本项目取水源为白虎潭水库，水质较好，杂质较少，约 1 个月对滤池反冲洗 4 次，反冲洗用水量为 $10\text{m}^3/\text{次}$，即本项目反冲洗废水量为 $480\text{m}^3/\text{a}$，反冲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SS。<u>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池，污水池上清液用于周围农田灌溉。</u> （4）压滤液 本项目排泥水和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池的量共为 $1392.5\text{m}^3/\text{a}$，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含量约为 3000mg/L。类别同类项目生产的经验统计数据，污水上清液产生系数为 90%，剩余 10%为浓水，与污泥一起进入压滤工序。 则本项目排泥水和反冲洗水中上清液约 $1253.25\text{m}^3/\text{a}$，剩余 10%的浓水量为 $139.25\text{m}^3/\text{a}$，污泥主要来自于水中的悬浮物，其中 5%被上清液带走，剩余 95%进入污泥，则污泥干重约为 3.9686t/a ($1392.5\text{m}^3/\text{a} \times 3000\text{mg/L} \times 95\% \times 10^{-6}$)。浓水和污泥经过压滤后形成泥饼，泥饼含水率为 60%，则泥饼重量为 9.9215t/a，其中带走水分为 $5.9529\text{m}^3/\text{a}$，产生的压滤液为 $133.2971\text{m}^3/\text{a}$ ($0.365\text{m}^3/\text{d}$)。<u>压滤液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u> （5）废水污染源汇总表： 本项目污染源核算参照《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计算参数详见下表。
----------------------------------	---

表 4-3 生活污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 序	装 置	污 染 源	污 染 物	污染物产生				治 理 工 艺		污 染 物 排 放			排 放 时 间 /h
				核 算 方 法	废 水 产 生 量 /m³/ a	产 生 浓 度 /mg/ L	产 生 量/t/a	处 理 工 艺	处 理 效 率 / %	废 水 排 放 量 m³/a	排 放 浓 度 /mg/ L	排 放 量/t/a	
员 工 生 活	化 粪 池	生 活 污 水	COD	类 比 法	700. 8	250	0.175 2	分 格 沉 淀	20	700. 8	200	0.1402	876 0
			BOD ₅			150	0.105 1		30		105	0.0736	
			NH ₃ - N			30	0.021 0		10		27	0.0189	
			SS			150	0.010 5		30		105	0.0736	

表 4-4 生产废水污染源汇总表

污染物		污染因子	产生量	处理方式
生产废水	排泥水	SS	912.5m ³ /a	排泥水、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池，污水池上清液用于农田灌溉，不外排，压滤液用水厂区洒水降尘
	反冲洗废水		480m ³ /a	

注：*压滤液由排泥水、反冲洗废水的污泥压滤产生，其水量已在排泥水、反冲洗废水的总水量中统计，不再重复计算。

2.2 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排泥水、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池，污水池上清液用于农田灌溉，不外排，污泥脱水池压滤液用水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由附近村民拉走肥田，不外排。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措施信息见表 4-5。

表 4-5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水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名称	工艺			
生活污水	COD、NH ₃ -N、BOD ₅ 、SS	定期清运肥田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	化粪池	/	/	☒ 是 ☐ 否	☐ 企业总排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放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
排污水	SS	回用于生产线，不外排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	污水池	沉淀	/	☐ 是 ☐ 否	☐ 企业总排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放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
反冲洗废水	SS	回用于生产线，不外排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	污水池	沉淀	/	☐ 是 ☐ 否	☐ 企业总排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放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
压滤液	SS	回用于生产线，不外排	/	/	/	/	☐ 是 ☐ 否	☐ 企业总排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放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

2.3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及可行性分析

(1) 生活污水

三级化粪池原理：大致可以分四步过程：过滤沉淀-厌氧发酵-固体物分解-粪液排放。一般把一个大的池子分成三格，三格叫三级化粪池。污水首先由进水口排到第一格，在第一格里比重较大的固体物及寄生虫卵等物沉淀下来，开始初

步发酵分解，经第一格处理过的污水可分为三层：糊状粪皮、比较澄清的粪液、和固体状的粪渣。经过初步分解的粪液流入第二格，而漂浮在上面的粪皮和沉积在下面的粪渣则留在第一格继续发酵。在第二格中，粪液继续发酵分解，虫卵继续下沉，病原体逐渐死亡，粪液得到进一步无害化，产生的粪皮和粪渣厚度比第一格显著减少。流入第三格的粪液一般已经腐熟，其中病菌和寄生虫卵已基本杀灭。第三格功能主要起暂时储存已基本无害的粪液作用。项目生活污水排放的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浓度低，污染物成分简单，不含有腐蚀成分。项目员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288m³/d，本项目设计 1 座 10m³化粪池，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小于化粪池储存能力，可满足项目生活污水处理要求。

（2）生产废水：

①上清液回用措施可行性

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农业与农村生活用水定额》（DB41/T958-2020），本项目位于三门峡市灵宝市，所在区域属于 II 豫西区；灵宝地区以小麦、玉米、大豆等农作物为主，本次评价以最常见小麦、玉米一年两季农作物交替种植为例计算灌溉用水量。根据“表 3 谷物种植灌溉基本用水定额”中小麦平水期灌溉系数为 110m³/667m²，玉米平水期灌溉系数为 85m³/667m²，则同一地块每年交替种植小麦、玉米灌溉用水量为 195m³/667m²。

项目位于灵宝市苏村乡苏村村南，周围均为农田、树林等，自来水厂东西两侧约有农田 100 余亩（每亩约 667m²），年灌溉耗水量约 19500m³，项目排泥水和反冲洗水上清液产生量约 1386.5471m³，远小于附近农田灌溉需水量，故项目排泥水和反冲洗水上清液从水量方面分析可用于附近农田灌溉，废水不外排。

本项目原水取自白虎潭水库，白虎潭水库为灵宝市“千吨万人”集中式水源地保护区，因此水质较好。

本项目生产废水产生浓度类比《潮州市潮安区万润供水有限公司自来水生产及供应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公示版），项目排泥水和反冲洗废水中 pH6-9、COD 监测值范围为 46-85mg/L、BOD₅ 监测值范围为 84-96mg/L、

悬浮物浓度为 400-600mg/L，本次评价悬浮物浓度以均值 500mg/L 计，排泥水和反冲洗废水进入污水池经沉淀后，约 95%悬浮物进入污泥，5%悬浮物被上清液带走，故上清液中悬浮物浓度为 25mg/L，可以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表 1 旱作类（pH6-9、COD≤100mg/L、BOD₅≤200mg/L、SS≤100mg/L）相关要求，故项目排泥水和反冲洗水上清液从水质方面分析可用于附近农田灌溉，废水不外排。

根据现场勘察，项目所在地与周围农田约 0.5-1.0m 的地势高差，项目自来水厂区产生的排泥水和反冲洗水上清液可通过明渠自流至附近农田，无需新建灌溉沟渠等，故项目排泥水和反冲洗水上清液从输送管网（沟渠）方面分析可用于附近农田灌溉，废水不外排。

项目排泥水和反冲洗水上清液产生量为 1253.25m³/a（3.43m³/d），评价要求在项目厂区内东南侧绿地内配套建设 30m³ 上清液储水池，至少储存可满足 8 天储存量，用于雨季储存上清液。

综上所述，豫西地区“十年九旱”，灵宝市苏村乡也是缺水严重的区域，为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减少水资源消耗量，本次评价拟将排泥水和反冲洗水经沉淀后上清液用于附近农田灌溉，从水量、水质及灌溉管网等方面分析，均可满足要求，可以做到废水不外排，既可以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减少水资源消耗量，又可以减少污染物排放。

本项目生产废水（排泥水、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池）沉淀后用于附近农田灌溉，不外排，不会造成周边水体功能下降，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②压滤液回用措施可行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农业与农村生活用水定额》（DB41/T958-2020），本项目位于三门峡市灵宝市，所在区域属于 II 豫西区；根据“表 6 蔬菜、花卉种植灌溉基本用水定额”中花卉灌溉基本用水定额花卉平水期灌溉系数为 235m³/667m²。根据项目高程及绿化布置图（见附图 4），项目厂区内绿化面积为 1347.41m²，则每年绿地灌溉用水量为 474.7m³，项目压滤液产生量为

133.2971m³/a (0.365m³/d)，故项目压滤液可全部用于厂区绿化用水。项目配套建设约 4m³ 压滤液储水池，可储存 10 天压滤液产生量。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水处理措施可行。

2.4 监测要求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由附近村民拉走肥田，不外排。

排泥水、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池，污水池上清液作为原水回用，不外排，污泥脱水池压滤液用水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

综上，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不做自行监测要求。

3、声环境影响分析

3.1 噪声源强及降噪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间噪声源主要为水泵、风机、带式脱水机、空压机等生产设备运作时产生的噪声，本项目噪声级为 80~90dB（A）。经车间内隔声、基础减振等措施后，噪声可降低约 20dB（A）。项目设备源强、治理措施及效果见表 4-6。

表 4-6 室内声源设备噪声声级值 单位：dB(A)

序号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声压级/dB(A)	距声源距离/m		X	Y	Z					声压级/dB(A)	距声源距离/m
1	水泵	85	1	室内布置，基础减震	45	10	1	2	79.0	昼夜间	20	59.0	1
2	风机	90	1		30	70	1	3	80.5		20	60.5	1
3	带式脱水机	80	1		15	20	1	2	74.0		20	54.0	1
4	空压机	90	1		15	50	1	2	84.0		20	64.0	1

注：经核实，项目所有设备均位于室内，均为室内声源

3.2 预测模式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L_{eqg})计算公式: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 L_{Ai}}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dB(A);

L_{Ai} — 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 dB(A);

T —预测计算的时间段, s;

t_i — 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 s。

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 (L_{eq}) 计算公式:

$$L_{eq} = 10 \lg (10^{0.1 L_{eqg}} + 10^{0.1 L_{eqb}})$$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dB(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 [dB(A)]。

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基本公式:

$$L_{A(r)} = L_{A(r_0)} - 20 \lg(r/r_0) - \Delta L$$

式中: $L_{A(r)}$ —距离声源 r 米处噪声预测值, [dB(A)];

$L_{A(r_0)}$ —距离声源 r_0 米处噪声预测值, [dB(A)];

r_0 —参照点到声源的距离, (m);

r —预测点到声源的距离, (m);

ΔL —墙体隔声[dB(A)], 厂墙隔声取 5。

根据室内、室外声压级预测模式, 以项目用地边界为准, 计算出等效室外声源及预测厂界噪声见表 4-7。

3.3 达标分析

各噪声源经过距离衰减后, 对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4-7。

表 4-7 项目车间噪声对各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预测点	预测时段	距离 (m)	贡献值 (dB(A))	标准值 (dB(A))	达标分析
东厂界	昼间	15	42.8	55	达标
	夜间	15	42.8	45	达标
西厂界	昼间	30	36.5	55	达标
	夜间	30	36.5	45	达标
南厂界	昼间	16	41.9	55	达标
	夜间	16	41.9	45	达标
北厂界	昼间	45	32.9	55	达标
	夜间	45	32.9	45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四周各厂界昼间、夜间预测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标准（昼间 55dB，夜间 45dB）的要求。

项目设备布置在封闭车间内，并采取相应减震措施。经基础减震、厂房隔声以及距离衰减后，本项目运营期噪声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本次对周边 50m 内声环境敏感点进行监测，故直接以现状值对周边敏感点声环境质量进行评价，具体如下表 4-8。

表4-8 敏感保护目标达标分析 单位dB（A）

序号	名称	噪声现状值		贡献值		预测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南侧西村（散户）	52	42	31.0	31.0	52.0	42.3
2	苏村二期社区	51	41	28.5	28.5	51.0	41.2
3	苏村一期社区	51	42	25.6	25.6	51.0	42.1

由上表可知，项目周边敏感点西村（散户）、苏村二期社区声环境质量预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限值。

3.4 自行监测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等技术规范，项目噪声自行监测计划详见下表。

表 4-9 厂界环境噪声自行监测计划

监测指标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连续等效 A 声级	东、南、西、北 厂界	每季度至少 开展一次监测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4.1 固体废物分析

本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为泥饼、废次氯酸钠桶、废包装袋、生活垃圾。

（1）泥饼

本项目泥饼主要来源于排泥水和反冲洗废水中的悬浮物，其主要成分为泥沙。根据前文分析，本项目产生含水率约为 60%的泥饼 9.9215t/a。泥饼外运至灵宝市垃圾填埋场填埋。

（2）废次氯酸钠桶

本项目使用次氯酸钠会产生废次氯酸钠桶，根据企业提供信息，本项目废次氯酸钠桶产生量约为 0.05t/a，交由原厂家回收。

（3）废包装袋

本项目使用聚合氯化铝和聚丙烯酰胺会产生废包装袋，根据企业提供信息，本项目废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0.08t/a，外售资源回收单位。

（4）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6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生活垃圾按每人每天 0.5kg 计，产生量约 1.095t/a，员工生活产生的垃圾收集后定期送至镇区垃圾桶，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4.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

根据上述分析，本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见下表。

表 4-10 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主要成分	固废属性	固废代码	产生量
1	泥饼	污泥	一般固废	460-010-61	9.9215t/a
2	废次氯酸钠桶	废桶	一般固废	460-010-99	0.05t/a
3	废包装袋	废包装袋	一般固废	460-010-99	0.08t/a
4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900-999-99	1.095t/a

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4-11 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序号	名称	产生工序	状态	属性	产生量	贮存方式	处置方式	是否符合环保要求
1	泥饼	压滤	固态	一般固废	9.9215t/a	袋装，暂存于泥饼堆放区	外运至垃圾填埋场填埋	符合
2	废次氯酸桶	加药	固态	一般固废	0.05t/a	暂存于仓库	交由原厂家回收	符合
3	废包装袋	加药	固态	一般固废	0.08t/a	暂存于仓库	外售资源回收单位	符合
4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一般固废	1.095t/a	垃圾桶	交由环卫部门	符合

在做到以上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均能得到合理有效的收集、存储和处置，其全过程不对外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5、地下水及土壤环境

项目次氯酸钠消耗量为 1.46t/a，贮存于专门仓库内，次氯酸钠采用塑料桶包装，仓库内地面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一般防渗区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 $K \leq 10^{-7}cm/s$ ）进行防渗，仓库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腐等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仓库内设置必要的径流疏导系统，并采取措防止雨水进入，避免产生渗滤液；次氯酸钠消毒剂储存仓库面积约 $10m^2$ ，在仓库内选择地势稍低地方设置贮存池，贮存池容积不小于 0.1 立方米（仓库内次氯酸钠最大贮存量为 0.1 吨），贮存池防渗层应覆盖整个池体，防渗要求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一般防渗区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 $K \leq 10^{-7}cm/s$ ）进行防渗；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次氯酸钠相容，门口要设置围堰。

本项目废水不外排；本项目各项固体废物经得到合理有效的收集、储存和处

	置。生产过程不涉及重金属及持久性有机污染物，且生产区地面均采取硬化防渗措施，故本项目无污染地下水及土壤环境的途径，不会对地下水及土壤产生影响。 6、生态环境 项目自来水厂永久性占地改变了土地利用类型，使原有农业用地改变成建设用地，工程临时占地类型以耕地为主，临时占地将在短期内改变土地利用类型，与工程建设时间相关。营运期对自来水厂内及厂界周围种植花草树木进行绿化，搞好树种配置，提高植被系统自身调节的能力和抵御污染的能力，绿化带具有吸尘滞土、隔音降噪的作用，能够减轻因工程占地对生态环境带来的不利影响。 供水管线所经地区经过 2~3 年自然恢复时间，地表植被逐渐恢复，景观破坏程度降低。管道沿线近侧不能再行种植深根植物，但受工程影响的陆生植被均属一般常见种，其生长范围广，适应性强，不存在因局部植被生境破坏而导致植物种群消失或灭绝。因此对植物生长影响不大。供水管道工程完工后，随着植被的恢复，动物的生存环境得以复原，由管道施工造成的对动物活动的影响消失。 本项目所在地无特殊保护动植物，在施工期间做好相应环保措施及水土保持措施，项目运行时产生的水、噪声、固体废物经相应的治理措施治理后，不会对附近环境等产生明显影响，对周围生态系统影响不大。故本项目施工及运营对周边生态环境均不会产生较大影响，在可接受范围之内。 7、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设备。 8、环境风险 8.1 风险调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对项目进行辨识，项目生产过程中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为次氯酸钠。 8.2 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为 I、II、III、IV/IV+级。根据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质和工艺系统的危
--	---

险性（P）及其所在地的环境敏感程度（E），结合事故情形下环境影响途径，对建设项目潜在环境危害程度进行概化分析，并确定环境风险潜势。其中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分级由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和所属行业及生产工艺特点（M）确定。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Q=\frac{q_1}{Q_1}+\frac{q_2}{Q_2}+\cdots \frac{q_n}{Q_n}$$

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项目使用的危险化学品其 Q 值计算如下。

表 4-12 项目 Q 值计算

序号	物质名称	最大储量	临界量	比值
1	次氯酸钠	0.10	5	0.02
注：一般工业消毒采用的次氯酸钠含量约 10%，次氯酸钠折纯后最大储量为 0.1 吨。				

如上表所示，本项目 Q=0.02<1，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4.3 说明：“根据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和所在地的环境敏感性确定环境风险潜势，按表 4.5-2 环境风险等级划分评价工作等级。其中风险潜势为IV及以上，进行一级评价；风险潜势为III，进行二级评价；风险潜势为II，进行三级评价；风险潜势为 I，可开展简单分析”。

由上文环境风险潜势分析可知，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仅进行简单分析。

8.3 环境风险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环境风险识别内

	容包含物质危险性识别、生产设备危险性识别和危险物质向环境转移到途径识别。 本项目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为次氯酸钠，最大储存量为 0.10 吨，$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项目营运期不涉及高温高压设备，不发生化学反应，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C 所列的行业及生产工艺。 地表水环境影响途径：项目次氯酸钠发生泄漏时，若不及时收集，则会流出外环境造成污染事故。 8.4 环境风险事故分析 本项目次氯酸钠若因盛放容器破损或人为操作失误等原因造成泄漏，发生泄漏时，若未能及时采取措施，风险物质看能提供各种途径进入外界环境，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泄漏液体流经未采取防渗措施或硬化的地面，可能会透过地面渗入地下，污染土壤及地下水。 8.5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加药间、水厂内各设施、设备、仓库等区域做好地面硬底化，做好防风、防雨、防流失等措施； ②次氯酸钠储存间在明显位置设置警示标识； ③厂区内按消防要求配备灭火器材； ④本项目所用次氯酸钠均用桶装，随买随用，厂区内不大量储存，如泄漏，统一收集至指定区域的收集桶内。 8.6 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建设单位只要按照设计要求严格施工，并在切实落实评价中所提出的各项综合风险防范、事故处置、应急措施的基础上，强化运营中的环境保护管理，可将风险事故降至最低。本项目风险防范措施可行有效，环境风险可控。 9、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 9.1 环境管理
--	--

	环境管理是企业管理中的一项重要的专业管理，是加强环境管理力度，实现环境效益、经济效益协调发展和走可持续发展道路的重要措施。企业拟建立专人负责处理项目的有关环境事务，保证环保设施建设和工程建设同步进行，对整个过程中环保措施的落实负责，运营中注意环保设施的监管和维护。 运营期管理提出以下要求： ①严格执行各项生产及环境管理制度，保证生产的正常进行； ②对环保设施定期进行检查、维护； ③不断加强技术培训，组织公司内部之间的技术交流，提高业务水平，保持公司内部职工素质稳定； ④重视群众监督作用，提高企业职工环保意识，鼓励职工及外部人员对全员环境保护工作提出意见，并通过积极吸收宝贵意见，提高公司环境管理水平。 9.2环境监测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应建立环境监测计划，定期监测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并及时将监测结果反馈给环保负责人。从人员编制、经济效益和监测质量等多方面考虑，将常规环境监测工作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环境监测机构承担。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 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	/	/	/
地表水 环境	排泥水	SS	排泥水、反冲洗废水排入污水池，污水池上清液用于附近农田灌溉，不外排，压滤液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配套建设 30m³ 上清液储水池和 4m³ 压滤液储水池	/
	反冲洗废水	SS		
	职工生活	COD、BOD ₅ 、SS、NH ₃ -N	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由附近村民拉走肥田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21)
声环境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主要噪声源为水泵、风机、带式脱水机、空压机等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级在 80~90dB(A) 之间，设备置于室内、经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再经距离衰减后项目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1 类标准要求。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通过分类收集，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项目营运期产生的一般固废经收集后综合利用。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为防止生产过程中污水池、三级化粪池破裂对地下水、土壤造成影响，环评要求：需对污泥浓缩池进行防渗、防泄漏处理。沉淀池防渗结构层采用“钢筋保护层+C30 混凝土浇筑”，抗渗等级为 P6，渗透系数 $\leq 10^{-7}$ cm/s。在落实上述防渗要求后，本项目对地下水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运行期严格管理，加强巡检，及时发现污染物泄漏；一旦出现泄漏及时处理。			

	<u>仓库内地面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一般防渗区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K \leq 10^{-7}cm/s$）进行防渗，仓库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腐等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仓库内设置必要的径流疏导系统，并采取措防止雨水进入，避免产生渗滤液；次氯酸钠消毒剂储存仓库面积约 $10m^2$，在仓库内选择地势稍低地方设置贮存池，贮存池容积不小于 0.1 立方米（仓库内次氯酸钠最大贮存量为 0.1 吨），贮存池防渗层应覆盖整个池体，防渗要求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一般防渗区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K \leq 10^{-7}cm/s$）进行防渗；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次氯酸钠相容，门口要设置围堰。</u>
生态保护措施	在施工期间做好相应环保措施及水土保持措施，项目运行时产生的水、噪声、固体废物经相应的治理措施治理后，不会对附近环境等产生明显影响，对周围生态系统影响不大。故本项目施工及运营对周边生态环境均不产生较大影响，在可接受范围之内。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单位应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环发【2015】4号）要求进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及备案，对环境风险源进行辨识和分析，制定应急措施，成立应急组织机构，明确分工和职责，建立应急响应程序，准备应急物资，制定培训和应急演练计划。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项目建设过程中主体工程、环保设施应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运行；项目建成后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要求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2）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第48号）的相关要求开展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申报。 （3）项目营运过程中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制度，落实环境管理台账记录的责任人，明确工作职责，包括台账的记录、整理、维护和管理等。

六、结论

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用水提升项目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项目选址合理可行；项目在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后，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可以实现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因此，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在拟建厂址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颗粒物	/	/	/	/	/	/	/
废水	COD	/	/	/	0t/a	0	0t/a	0t/a
	NH ₃ -N	/	/	/	0t/a	0	0t/a	0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污泥	/	/	泥饼	9.9215t/a	0	9.9215t/a	9.9215t/a
	次氯酸钠桶			废次氯酸桶	0.05t/a	0	0.05t/a	0.05t/a
	废包装袋			废包装袋	0.08t/a	0	0.08t/a	0.08t/a
/	生活垃圾	/	/	生活垃圾	1.095t/a	0	1.095t/a	1.095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围环境示意图

附图 3 供水厂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自来水厂厂区高程及绿化布置图

附图 5 项目供水管线分布示意图

附图 6 三门峡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示意图

附图 7 项目与白虎潭水库位置关系示意图

附图 8 项目现场照片

附件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灵发改[2022]137 号）

附件 3 灵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灵发改[2023]89 号，投资额调整为 735 万元）

附件 4 项目规划选址意见

附件 5 声环境质量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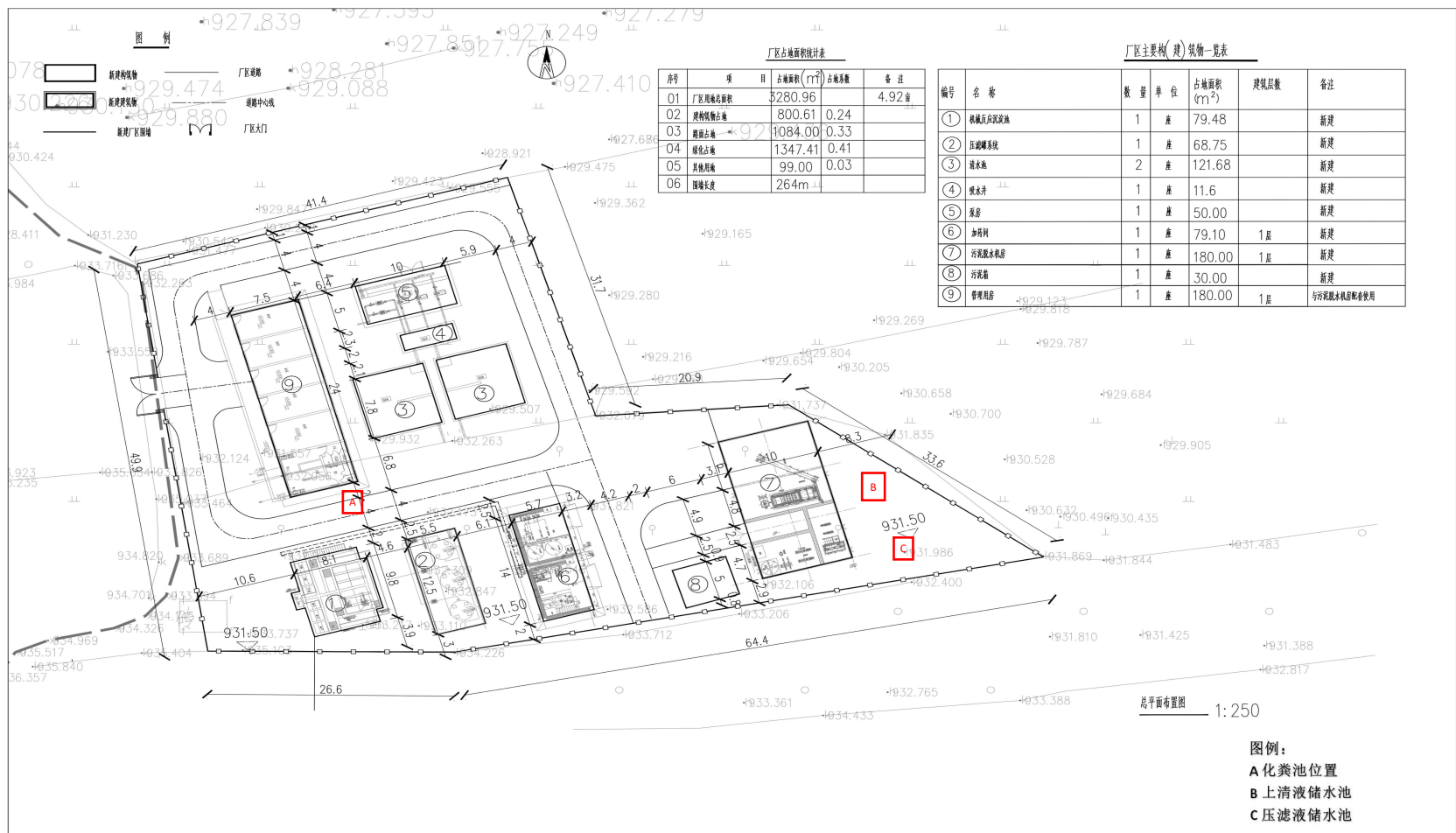
附件 6 苏村乡淹里沟村水质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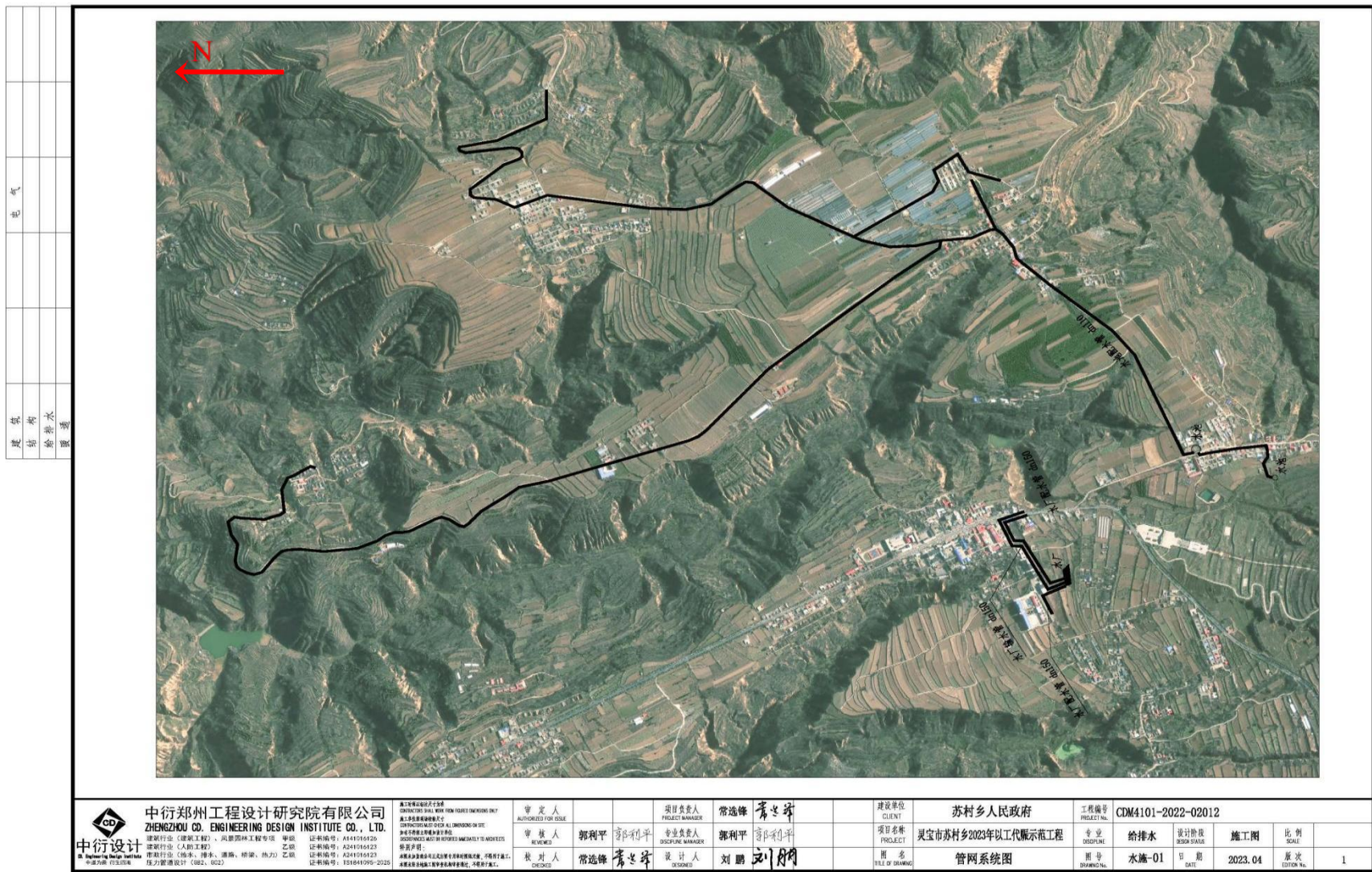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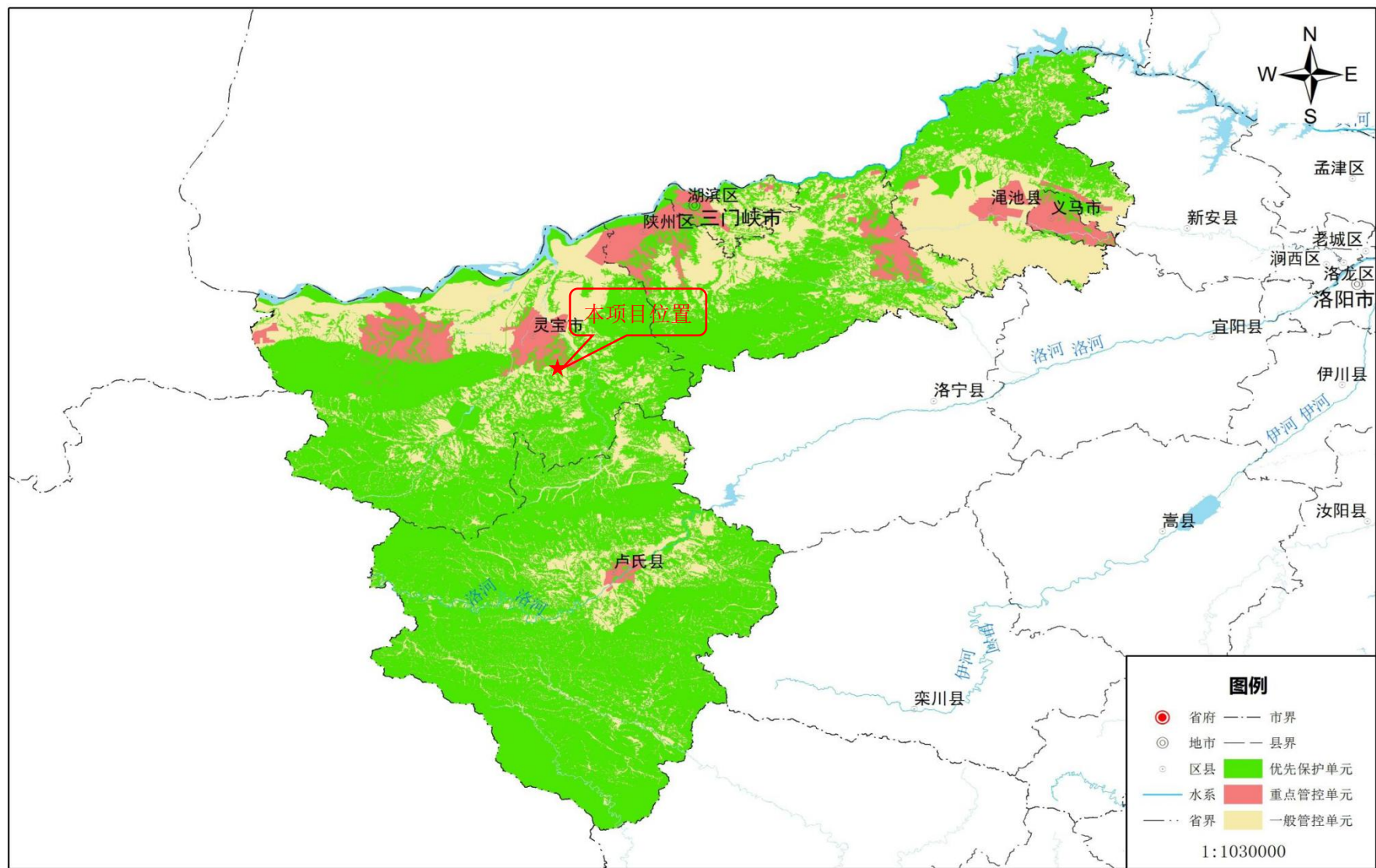
附图2 项目自来水厂周围环境概况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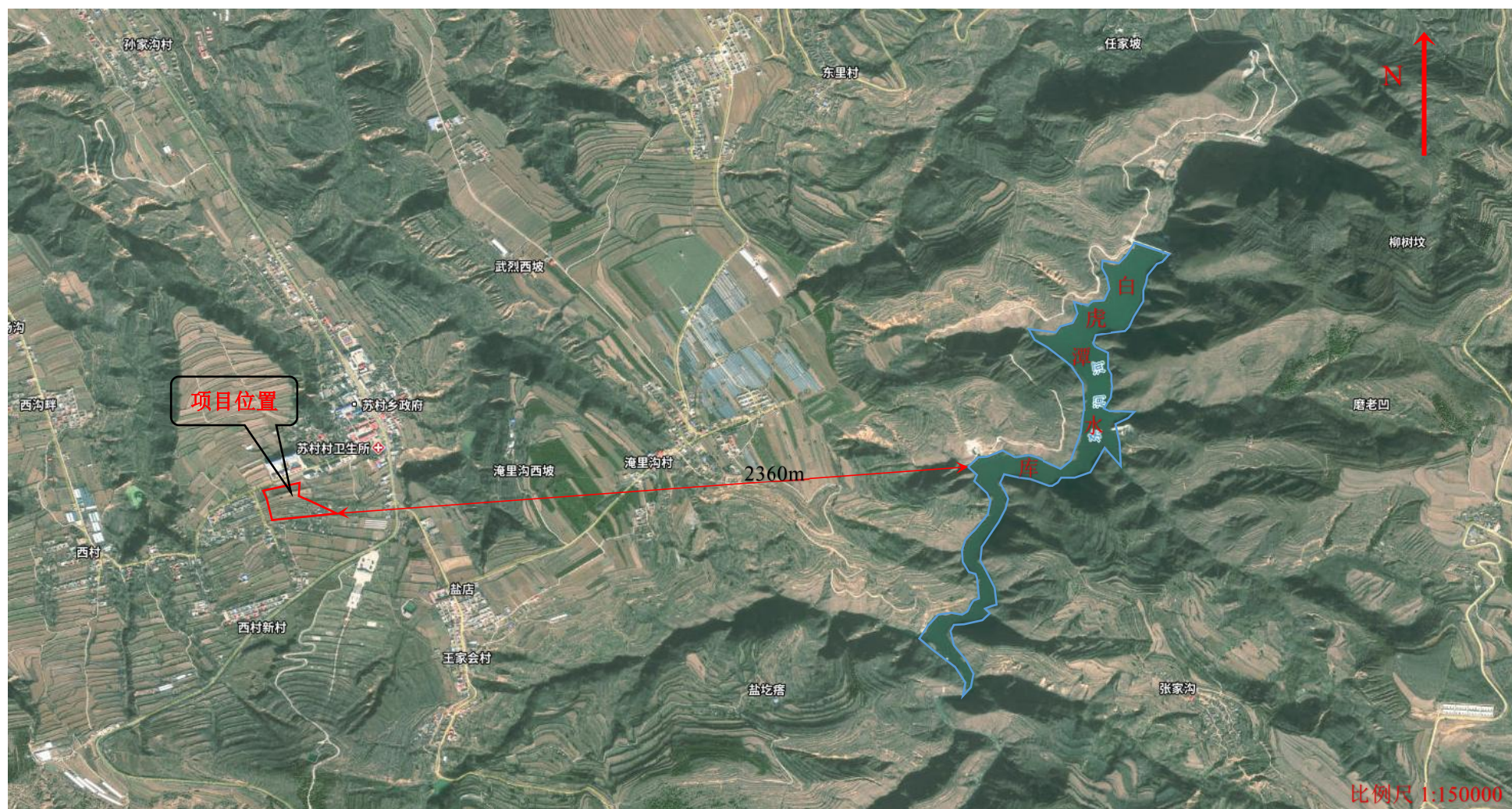
附图3 自来水厂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供水管线分布示意图



附图 6 三门峡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示意图



附图 7 项目与白虎潭水库位置关系示意图

	
项目供水管网沿线道路	项目供水管网沿线道路
	
管线附近敏感点王会村	自来水厂北侧苏村社区
	
自来水厂厂址现状	自来水厂厂址现状及工程师现场勘察照片

附图 8 项目现状照片

委 托 书

河南秋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用水提升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兹委托贵单位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接受委托后，尽快开展工作。

建设单位：灵宝市苏村乡人民政府（盖章）

委托日期：2023 年 06 月

灵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灵发改〔2022〕137 号

关于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水提 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苏村乡人民政府:

你乡报来《关于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水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苏政〔2022〕86 号）及附件收悉，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全国“十四五”以工代赈工作方案》（发改振兴〔2021〕1019 号）文件精神，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了完善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公共基础设施，进一步提升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社区服务功能和管理水平，同意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水提升项目可

行性研究报告的主要内容。

二、项目选址

灵宝市苏村乡苏村村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南侧。

三、项目主要内容

1. 占地面积 5.1 亩，建设自来水厂一座，设计处理能力 2000m³/D；包含一座混凝沉淀池（5X16.8 池高 5.0 米）、滤池（4.2X10.2 池高 4.7 米）、清水池（10X25 池高 4 米）及综合用房（含变配电、加药消毒用房 200 m²）；2. DN100, 涂塑钢管 1050 米；3. DN100, PE 供水管 5900m；4. DN80, PE 供水管 1570m。

四、项目计划投资及资金来源

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760 万元，拟申请中央财政预算内以工代赈资金 760 万元（含群众劳务报酬 228 万元），解决 2397 户 12083 人安置点搬迁户和群众安全饮水问题，其中苏西社区搬迁安置点 125 户 447 人，锦凤社区搬迁安置点 79 户 295 人。

五、项目计划工期

2023 年 4 月至 2023 年 12 月

六、项目预期效益

项目实施后，可提升苏村乡易地搬迁群众吃水问题，改善安置社区的基础设施条件和发展环境，进一步促进周边外向型经济发展，提高居民的生活水平，加快地方经济建设的

步伐。同时，在项目建设中利用当地低收入群众参与项目务工 110 余人，预计发放以工代赈劳务报酬 228 万元左右，其中易地扶贫搬迁群众劳动报酬 15 万元。项目运营后，带动增加公益岗位 6 个，每月增加搬迁点群众务工收入 2000 元，劳务报酬 13.2 万元。

望接文后，按照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程序，主动开展下一步工作、准备建设条件，力争早日开工建设。

特此批复



灵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灵发改〔2023〕89号

关于转发下达以工代赈示范工程

2023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灵宝市苏村乡人民政府：

现将《三门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专项2023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三发改投资〔2023〕203号）中有关我市的投资计划进行转发下达，请遵照执行，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实施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以工代赈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严格按照《国家以工代赈管理办法》《全国“十四五”以工代赈工作方案》《关于进一步坚守“赈”的初

心充分发挥以工代赈政策功能的意见》及中央预算内投资管理有关规定，深刻把握以工代赈“工程是手段、赈济是目的”“项目建设是平台载体、就业增收是根本目标”的政策内涵，认真组织实施，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按照批准项目的名称、内容和规模进行建设，严禁将中央预算内投资截留、挤占或挪作他用，项目建设所需其他资金要确保足额及时到位。严禁未经批准擅自变更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如确需调整，须按程序报批。

二、分解下达

本批计划安排我市国家以工代赈项目 1 项，为灵宝市苏村乡 2023 年以工代赈项目，下达资金 735 万元（含劳动报酬 228 万元）。

（一）支持范围。以脱贫地区为重点的欠发达地区，向原深度贫困地区、受灾影响较大地区以及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任务较重特别是易地搬迁脱贫群众就业率相对较低的地区倾斜。

（二）受益对象。包括农村脱贫人口、易返贫致贫监测对象和其他低收入人口。大力组织易地搬迁脱贫群众和受灾影响严重地区农村劳动力参与工程项目建设。

（三）建设领域。包括《国家以工代赈管理办法》明确的中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和产业发展配套设施。其中，中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包括小型农村生活、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林业公益性基础设施等，特别是城乡易地搬迁安置点配套公益性基础设施。中小型产业发展配套基础设施包括中小型农牧产业、乡村文

化旅游产业、林业产业等基础设施，特别是城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后续产业基础设施。以工代赈中央资金不得用于购买大中型机械设备等资产，也不得用于购买花草树木、种苗仔畜、饲料、化肥等生产性物资。以工代赈项目实施中的就业技能培训、公益性岗位设置等工作任务，由地方政府统筹相关财政资金及社会帮扶资金、企业投资等予以支持。

（四）下达方式。严格落实“确保以工代赈中央预算内投资落实到项目，及时足额发放劳务报酬”的要求，按照“先有群众、后有项目，就业带着项目走”的原则，明确具体建设内容、资金额度、计划发放劳务报酬比例和带动农村群众就业人口规模，确保项目实施后能够广泛吸纳农村群众参与工程建设、及时足额发放劳务报酬。

苏村乡人民政府在收到投资计划后，要落实项目（法人）单位及项目责任人、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及监管责任人，报我委备案，同时在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中落实到具体项目。

三、加强监管

苏村乡人民政府要严格落实投资计划执行和项目监管的主体责任。应积极开展项目前期工作，严格按批复组织项目建设，及时准确上报进度数据和信息，保障项目按期建成发挥效益。自觉接受各级监管部门和监管责任人的监督检查。对监管部门指出的问题要积极整改，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送整改情况。

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要严格落实投资计划执行和项目实

施日常监管直接责任。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中的监管责任人应随时掌握项目建设情况，做到“三到现场”，即开工到现场、建设到现场、竣工到现场，并及时主动向上级相关部门报告。

我委将严格按照有关文件部署要求，认真组织农村脱贫群众和低收入人口参与项目建设，及时足额发放劳务报酬，要会同同级行业管理部门按照隶属关系加强本行政区域内项目的监管，特别是财政部门和行业管理部门要发挥就近就便监管优势，努力做到问题早发现、早解决。要建立工作机制，制定监管计划，组织实施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的日常调度、在线监测、现场检查和监督问责。

三门峡发展改革委也将加大监督检查工作力度，适时对计划执行情况进行抽查，重点检查项目管理、资金使用、施工进度、工程质量、劳务报酬发放等。对于投资计划执行不力的项目，将按照有关规定，对有关单位实施处罚。

四、按月调度

列入本批计划的项目，均纳入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监管体系，请你们严格做好项目信息数据填报和审核工作，提高填报数据质量。请于每月 3 日前将项目开工情况、投资完成情况、工程形象进度等数据通过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报送我委。国家、省、市发展改革委将进行在线监测，并将监测结果作为后续投资安排的重要参考。

五、绩效目标

本批计划的总体绩效目标是：支持以脱贫地区为重点的欠发达地区实施一批农村中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产业发展配套基础设施等工程，在确保劳务报酬发放金额不低于中央投资 30%的基础上，尽可能进一步提高占比，带动更多农村劳动力参与工程建设，实现就地就近就业增收。

请加强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控，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我委将适时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六、其他要求

苏村乡人民政府要按照以工代赈工作要求，加快推进项目实施，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积极组织动员农村低收入人口特别是易地搬迁脱贫群众和受灾群众等在家门口务工就业，防止规模性致贫返贫。与此同时，将以工代赈项目实施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欠发达地区振兴发展紧密衔接，撬动地方财政以及统筹整合的财政涉农资金、就业专项资金等，在改善农业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和发放劳务报酬等传统赈济模式的基础上，依托以工代赈项目拓展以工代训、公益性岗位开发等多种赈济模式，进一步延伸扩大就业容量，更好发挥“赈”的作用。

苏村乡人民政府要深刻把握以工代赈政策内涵，坚持多劳多得，鼓励勤劳致富，认真组织实施，切实发挥好中央预算内投资带动农村群众就地就近就业增收的功能作用。加强群众务工组织。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能使用人工的尽量不用机械，能组

织当地群众务工的尽量不用专业施工队伍。加强当地务工人员培训。采取“培训+上岗”等方式，有针对性地开展实训和以工代训，帮助参与务工的群众掌握实际操作技能。加强工作调度和督促指导。对项目全链条全领域实施情况加强监管，定期调度和实地指导，保证项目实施的每个环节都符合上级要求，确保项目如期顺利开工，资金拨付专款专用、及时到位。

附件：

1. 灵宝市以工代赈示范工程 2023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表
2. 灵宝市以工代赈示范工程 2023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灵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 6 月 9 日

灵宝市以工代赈示范工程2023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表

[illegible]

附件 2

灵宝市以工代赈示范工程 2023 年第一批 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以工代赈示范工程	
申报地方或单位			灵宝市苏村乡人民政府	
申请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735	
总体目标	实施农村中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产业发展配套基础设施等工程，在确保劳务报酬发放金额不低于中央投资 30%的基础上，尽可能进一步提高占比，带动更多农村劳动力参与工程建设，实现就地就近就业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劳务报酬占中央投资比例	≥30%
		效益指标	项目区农村基础设施条件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参与工程建设的务工群众满意度	≥90%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	≤20 个工作日
			“两个责任” 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100%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95%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95%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100%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0

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水提升 项目规划选址意见

苏村乡人民政府：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申请出具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水提升项目规划选址意见的函》已收悉。经研究意见如下：

该项目位于灵宝市苏村乡苏村村，拟用地总面积 0.3431 公顷，其中农用地 0.3297 公顷，建设用地 0.0134 公顷，位于现行有效城乡规划确定的规划范围内，苏村乡政府要将该项目纳入正在编制的苏村乡国土空间规划中，原则同意该项目拟选址位置。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编号: ZTJC230A1510720

类 别 : 噪声

项目名称: 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用水提升项目

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灵宝市苏村乡人民政府

河南中碳应用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Henan Zhongtan Applied Monitoring Technology Co.Ltd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日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 3、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4、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委托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5、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6、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河南中碳应用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金城寨街 2 号院内办公室 1-2 楼

邮编：471000

河南中碳应用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附件 5-3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	名称	灵宝市苏村乡人民政府	联系人	/
	地址	/	联系电话	/
受检单位	名称	灵宝市苏村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用水提升项目噪声检测
	地址	/		
类别	噪声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检测单位	河南中碳应用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送样人	/
检测目的	为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用水提升项目噪声检测提供检测数据。			
检测内容	见表 1。			
检测依据	见表 2。			
主要检测仪器	见表 2。			
检测结果	1、检测结果见表 3;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编制: <u>陈静雅</u>				
审核: <u>何向</u>				
签发: <u>张仲平</u>				
检测机构 (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3 年 7 月 20 日				

一、概述

附件 5-4

受灵宝市苏村乡人民政府委托, 我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对该公司委托的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用水提升项目噪声检测进行了现场检测。

二、检测内容

表 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样品状态描述
西村、苏村二期社区、苏村一期社区	噪声	环境噪声	检测 1 天, 每天昼、夜各 1 次	/

三、检测分析方法名称及编号

表 2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名称	检测依据	方法检出限	主要检测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1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型	ZTYQ-040

四、检测分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检测均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进行, 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 1.检测: 所有项目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我公司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 2.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的)分析方法, 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 3.所有检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 4.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五、检测分析结果

检测结果详见下表 3;

表 3 环境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附件 5-5

采样日期	2023.7.19	
检测点位	昼间 Leq[dB (A)]	夜间 Leq[dB (A)]
西村	52	42
苏村二期社区	51	41
苏村一期社区	51	42

报告正文结束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1161205C031

名称: 河南中碳应用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金城寨街2号院内办公室1-2楼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1161205C031
有效期至2027-12-16

发证日期: 2021-12-17

有效期至: 2027-12-16

发证机关: 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灵宝市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

检 测 报 告

报 告 编 号： SC2022072

样 品 名 称： 水

检 测 类 别： 送检

采（送）样地点： 苏村乡淹沟里村

检测起止日期： 2022 年 04 月 27 日—2022 年 05 月 15 日

说 明

- 一、本检测报告不得涂改、增删，经签字盖章后生效。
- 二、本检测报告的检验检测数据仅证明送检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不作为工程项目建设及上级检查依据。
- 三、本检测报告未经书面允许，不得部分复制。复制检测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单位印章无效。
- 四、本检测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产品标签、广告及商品宣传。
- 五、委托方若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应于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书面提出申请，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地址：灵宝市尹庄村朝阳小区对面

邮政编码：472500

联系电话：0398-8787336

检 测 报 告

第 1 页/共 1 页

报告编号: SC2022072

收 样 日 期: 2022 年 04 月 27 日

样品编号: 20220427072

检测完成日期: 2022 年 05 月 15 日

送(采)样人: 苏晓方

报 告 日 期: 2022 年 05 月 15 日

样品名称	生活饮用水	商标	/
产品批号	/	规格数量	5L
生产日期	/	样品性状及包装	无色 桶装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执行标准	GB5749-2006
采(送)样地点	苏村乡淹里沟村	方法依据	GB/T5750-2006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限值	检测值	检测项目	限值	检测值
色(度)	≤ 15	< 5	菌落总数, CFU/ML	≤ 100	11
浑浊度(NTU)	≤ 3	1.7	总大肠菌群, CFU/100ML	不得检出	未检出
肉眼可见物	不得含有	无	耐热大肠菌群, CFU/100ML	不得检出	未检出
臭和味	不得有异臭异味	无	大肠埃希氏菌, CFU/100ML	不得检出	未检出
pH	6.5~8.5	8.37	耗氧量(以 O_2 计), mg/L	≤ 5	0.96
氨氮, mg/L	≤ 0.5	< 0.025	溶解性总固体, mg/L	≤ 1000	285
铁, mg/L	≤ 0.3	< 0.05	总硬度(以 $CaCO_3$ 计), mg/L	≤ 450	322
锰, mg/L	≤ 0.1	< 0.05	铬(六价), mg/L	≤ 0.05	0.022
铜, mg/L	≤ 1.0	< 0.05	氟化物(以 F^- 计), mg/L	≤ 1	0.19
铅, mg/L	≤ 0.01	< 0.002	氯化物(以 Cl^- 计), mg/L	≤ 250	1.58
镉, mg/L	≤ 0.005	< 0.001	硝酸盐(以 N 计), mg/L	≤ 20	0.61
			硫酸盐(以 SO_4^{2-} 计), mg/L	≤ 250	7.33

以下空白

签发人: 苏晓方

检测单位: (公章)

签发日期: 2022 年 11 月 7 日

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用水提升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函审意见

一、报告表总体评价

该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工程及环境情况介绍较清楚，所提污染防治措施原则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经修改完善后可上报。

二、报告表需修改完善的主要内容

- 1、明确本项目水资源保障、供水规模合理性等情况；核实声环境质量执行标准。
- 2、核实消毒药剂次氯酸钠添加比例合理性，校核次氯酸钠暂存量，完善有关防流失与防渗对策、建设要求等内容。
- 3、核实排泥水、反冲水、压滤液经沉淀后做为原水回用的可行性，这几部分水可为清净水直接排放。
- 4、核实施工期噪声采用以工代赈方式，施工人员大部分为周边居民是否可行；核实运营期噪声源强及预测结果。依据环境政策完善施工期抑尘措施。

专家组：

何姓 赵仕沛 张沛

2023年8月7日

苏村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安全饮用水提升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函审意见及修改说明

序号	专家修改	修改说明
1	明确本项目水资源保障、供水规模合理性等情况；	修改内容见报告 P18-P19 正文黑体下划线
	核实声环境质量执行标准。	修改内容见报告 P32-P34 正文黑体下划线
2	核实消毒药剂次氯酸钠添加比例合理性，校核次氯酸钠暂存量，完善有关防流失与防渗对策、建设要求等内容。	修改内容见报告 P21， P55 正文黑体下划线
3	核实排泥水、反冲水、压滤液经沉淀后做为原水回用的可行性，这几部分水可为清净下水直接排放。	修改内容见报告 P45-P50 正文黑体下划线
4	核实施工期噪声采用以工代赈方式，施工人员大部分为周边居民是否可行；	修改内容见报告 P40-P41 正文黑体下划线
	核实运营期噪声源强及预测结果。	修改内容见报告 P51-P54 正文黑体下划线
	依据环境政策完善施工期抑尘措施。	修改内容见报告 P36-P38 正文黑体下划线

同意修改

赵仕沛

2023.8.22